**政府采购**

**公开招标文件**

**（全一册）**

|  |  |
| --- | --- |
| **采购项目：** | **宁海县妇幼保健院后勤设备设施管理服务外包项目** |
| **项目编号：** | **CBZJ-20226187G** |
| **采 购 人：** | **宁海县妇幼保健院** |

**采购代理机构：浙江中基正采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二〇二三年一月**

**目 录**

[第一章 公开招标公告 1](#_Toc10323)

[第二章 采购需求 5](#_Toc22943)

[第三章 供应商须知 41](#_Toc26385)

[第四章 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 49](#_Toc10245)

[第五章 政府采购合同主要条款 57](#_Toc12365)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59](#_Toc7226)

# 公开招标公告

|  |
| --- |
| 项目概况：  (宁海县妇幼保健院后勤设备设施管理服务外包项目)招标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政府采购云平台（http://www.zcygov.cn/）获取（下载）招标文件，并于2022年02月01日13：30（北京时间）前递交（上传）投标文件。 |

## 一、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编号：CBZJ-20226187G

2.项目名称：宁海县妇幼保健院后勤设备设施管理服务外包项目

3.预算金额（元）：6210000.00

4.最高限价（元）：6210000.00

5.采购需求：

标项名称:后勤设备设施管理服务外包

数量:3年

预算金额（元）：6210000.00

简要规格描述或项目基本概况介绍、用途：承担宁海县妇幼保健院后勤设备设施管理服务，服务内容包括配电系统、供气系统、空调系统、照明系统、给排水系统、污水处理系统、综合维修等服务。详见招标文件第二章“采购需求”。

备注：（1）年度最高限价：2070000.00元/年；（2）组成联合体的成员（含联合体牵头人）数量不超过2个。

6.合同履约期限：本服务项目一招暂定三年，合同必须为一年一签。合同应符合政府采购预算安排要求，申报政府采购计划，经批准，并经采购人考核验收合格，双方同意后，方可续签订下一年度的合同。合同续签后，应经原政府采购代理机构见证及备案，并报宁海县政府采购管理办公室。

7.本项目（是）接受联合体投标。

##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未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无。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3.1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除单一来源采购项目外，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3.2未在中国裁判文书网有行贿犯罪相关记录（以投标截止日当天中国裁判文书网查询结果为准，如相关记录已失效，供应商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若在开标当天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无法查询且一时无法恢复查询的，可在中标公示期间对中标候选人进行事后查询。中标候选人在中国裁判文书网有行贿犯罪相关记录，采购单位将依法取消其中标资格）。

## 三、获取招标文件

1.时间：2023年01月09日至2023年01月17日，每天上午00:00至12:00，下午12:00至23:59（北京时间，线上获取法定节假日均可，线下获取文件法定节假日除外）。

2.地点（网址）：政府采购云平台（http://www.zcygov.cn/）。

3.方式：供应商登录政采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在线申请获取采购文件（进入“项目采购”应用，在获取采购文件菜单中选择项目，申请获取采购文件）。供应商未在规定时间内或未按上述方式获取招标文件的，其投标无效。

4.售价（元）：0

##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1.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2023年02月01日13：30（北京时间）。

2.投标地点（网址）：政府采购云平台（http://www.zcygov.cn/）。

3.开标时间：2023年02月01日13：30

4.开标地点（网址）：政府采购云平台（http://www.zcygov.cn/）。

##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 六、其他补充事宜

1.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自获取采购文件之日或者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公告期限届满后获取采购文件的，以公告期限届满之日为准）起7个工作日内，对采购文件需求的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提出质疑，对其他内容的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投诉。质疑函范本、投诉书范本请到浙江政府采购网下载专区下载。

2.其他事项：

2.1落实的政策：

2.1.1对小微企业的产品给予价格优惠（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微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2.2投标与开标注意事项：

2.2.1本项目实行网上投标，采用电子投标文件。若供应商参与投标，自行承担投标一切费用。

2.2.2标前准备：因未办理CA数字证书等原因造成无法投标或投标失败等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2.2.3投标文件制作：

2.2.3.1应按照本项目招标文件和政府采购云平台的要求编制、加密并递交投标文件。供应商在使用系统进行投标的过程中遇到涉及平台使用的任何问题，可致电政府采购云平台技术支持热线咨询，联系方式：400-8817190。

2.2.3.2供应商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电子投标工具制作投标文件，电子投标工具请供应商自行前往浙江政府采购网下载并安装，投标文件制作具体流程详见政府采购云平台。

2.2.3.3以U盘存储的电子备份投标文件1份，按政府采购云平台要求制作的电子备份文件，以用于异常情况处理。

2.3本招标公告附件中的招标文件仅供阅览使用，供应商应在规定的招标文件获取期限内在政采云平台登录供应商注册的账号后获取招标文件，未按上述方式获取招标文件的，不得对招标文件提起质疑投诉。

2.4供应商应于投标截止时间前将电子投标文件上传到政府采购云平台www.zcygov.cn，未上传电子投标文件，视为供应商放弃投标。

2.5采购代理机构将在招标文件规定的开标时间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组织开标、开启投标文件，所有供应商均应准时在线参加。开标时间后30分钟内供应商可以登录政府采购云平台www.zcygov.cn，用“项目采购-开标评标”功能进行解密投标文件。

2.6供应商如提供电子备份投标文件的，应于规定时间前，将以U盘存储的电子备份投标文件密封，递交至指定地点，逾期送达或未密封将予以拒收。供应商仅提供电子备份投标文件的，投标无效。供应商可采用邮寄（含快递）方式或现场方式递交电子备份投标文件。

2.6.1采用邮寄方式递交电子备份投标文件，需按以下要求递交：

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前将电子备份投标文件邮寄至规定地点，由采购代理工作人员进行签收，各供应商自行考虑邮寄在途时间，邮寄过程中无论何种因素导致电子备份投标文件未按时递交的后果，均由供应商自行负责。电子备份投标文件递交时间以采购代理实际收到电子备份投标文件的时间为准。

拟在2023年01月31日16：00（含）前到件的邮寄地址为：宁波市鄞州区天童南路666号中基大厦19楼业务六部；

收件人：朱工 联系方式：0574-87425380

请各供应商确保密封包装在邮寄过程密封包装完好，因邮寄过程的密封破损造成不符合开标要求的，本采购代理及采购人概不负责。

2.6.2采用现场方式送达备份投标文件，需按以下要求递交：

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将电子备份投标文件送至宁海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宁海县桃源街道金水东路5号五楼，详见五楼大厅公告）。

2.7本招标公告中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第一条中的“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即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 称：宁海县妇幼保健院

地 址：宁海县桃源南路319号

传 真：/

项目联系人（询问）： 王老师

项目联系方式（询问）：0574-67058587

质疑联系人：胡老师

质疑联系方式：0574-67058587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浙江中基正采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宁波市鄞州区天童南路666号中基大厦19楼

传 真：0574-87425373

项目联系人（询问）：朱贤东

项目联系方式（询问）：0574-87425380

质疑联系人：王近娜

质疑联系方式：0574-87425380

3.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

名 称：宁海县政府采购管理办公室

地 址：宁海县跃龙街道桃源中路218号

传 真：0574-65265612

联系人：王老师

投诉电话：0574-65265668

若对项目采购电子交易系统操作有疑问，可登录政采云（https://www.zcygov.cn/），点击右侧咨询小采，获取采小蜜智能服务管家帮助，或拨打政采云服务热线400-881-7190获取热线服务帮助。

CA问题联系电话（人工）：汇信CA 400-888-4636；天谷CA 400-087-8198。

第二章 采购需求

**前附表**

| **序号** | **项目** | **采购需求内容** |
| --- | --- | --- |
| 1 | 采购内容 | 详见本章内容 |
| 2 | 单位及数量 | 详见本章内容 |
| 3 | 交付或者实施的时间和地点 | （1）服务期限：详见本章内容  （2）实施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
| 4 | 需实现的功能或者目标 | 详见本章内容 |
| 5 | 执行的国家相关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或者其它标准、规范 | 执行的国家相关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或者其它标准、规范（如有） |
| 6 | 技术规格要求 | 详见本章内容 |
| 7 | 物理特性要求 | 无 |
| 8 | 质量、安全要求 | 详见本章内容 |
| 9 | 服务标准、期限、效率 | 详见本章内容 |
| 10 | 验收标准 | 符合国家、浙江省、宁波市验收规范（从高）一次性验收合格标准及相关部门验收合格。  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提供的投标文件及中标人和采购人签订的政府采购合同为标准进行验收。 |
| 11 | 现场踏勘 | 本项目不统一组织现场勘察，供应商可自行对本项目现场和周围环境进行勘察。勘察现场所发生的费用由供应商自己承担。不论何种原因所造成，在勘察过程中，供应商自行对由此次踏勘现场而造成的死亡、人身伤害、财产损失、损害以及任何其它损失、损害和引起的费用和开支承担责任。 |
| 12 | 演示时间及地点 | 无 |
| 13 | 样品要求 | 无 |

★**一、重要商务要求一览表**

|  |  |
| --- | --- |
| **项目** | **要 求** |
| 1、服务期限 | 详见《第一章 公开招标公告》 |
| 2、付款方式 | （1）合同签订后支付年度合同金额的30%作为预付款；  （2）每月考核，根据考核结果，按月核拨；（先从预付款中扣除相应金额，待预付款支付完后再另行按实支付）  （3）解除或终结合同后，在全年考核结束后结清余款。  （月服务经费=年度合同金额/12-月度扣款）。 |
| 3、履约保证金 | 履约保证金的收取及退还：  1）履约保证金金额：年度合同金额的1%；  2）履约保证金形式：银行汇票（电汇）、银行保函、保险保函或支票（仅限于使用宁波大市区范围内的银行开具的支票）；  3）履约保证金的退取：在中标人履行完采购合同约定义务事项后及时退还。（如中标人未能履行合同规定的任何义务，采购人有权从履约保证金中得到相应补偿） |
| 4、合同终止 | 中标人在合同有效期内，不得无理由终止合同，确有特殊情况的，须提前两个月向采购人提出书面申请，经采购人同意后，方可终止合同。因中标人发生重大差错事故的，采购人可有权终止协议，中标人承担全部责任。因中标人不能保证工作质量，或发生重大差错事故的，采购人有权终止协议，中标人承担全部责任。 |
| 5、对采购内容进行变更的处理 | 合同期内，因故致使本项目范围调整，经采购人同意进行增减，根据增减的服务人数占比调整经费。 |

**二、项目需求**

**1、服务范围**

1.1负责低压配电系统日常操作、巡视、日常维护保养及安全工作，并做好相关记录。确保所有设备功能完好，指示正常，所有配电柜、控制箱张贴设备编号、用途标识、整定值需要根据负载合理调整、协助进行防雷检测及电气测试；每天检查指示灯、按钮、仪表是否在工作状态，接线端子是否牢固、有无变色、放电电阻、熔断器是否灵敏可靠；电力系统维护。

1.2 负责强电、高配系统日常操作、巡视、日常维护保养及安全工作，并做好相关记录。 确保供电设备正常运行，并做好相关安装改造工作,确定值班人员的岗位职责和工作，做好维护维修保养和记录工作；负责对强电间各配电箱和高低配电器系统的检查，对电梯系统日常巡查、电话通知维保单位并且监督维保单位维修；建立本系统的维护维修细则、巡检制度和维修制度，使维护维修工作有据可依； 负责每年两次的相关人员操作培训及系统维护； 负责定期向直接上级汇报工作，接受检查和监督；负责相关资料信息的收集、汇总和整理，做好相关工作的计划和总结；做好相关记录和接受医院的考核工作；做好高配倒闸相关工作。高配室24小时不间断有双人值班。项目经理需具有变电站运维服务经验。及时处理跳闸等紧急情况；负责强电开关、插座线路、茶水桶等电气设备的相关新增、改造工作。

1.3 负责空调系统设备设施（包括冷冻机房、泵房、冷却塔、热泵机组、空调机房、空调末端、热交换等）的日常操作、巡视、日常维护保养及安全工作，并做好相关记录。巡视机房内设备设施，记录主要仪表及参数；保持机房环境清洁，保持机组外表面整洁，保持机房通风、排水装置正常；检查机组运行情况是否有滴水、泄漏、腐蚀、锈蚀、松动、摩擦破损等；负责更换及简单维修风机盘管控制开关面板；负责所有暖通设备（冰机、冷却塔、水泵、板换）、医用气体设备（真空、压缩空气、氧气）的日常维护，消防主机水泵的检测工作，协助外包商完成冷冻机组、水泵、冷却塔、空调主机、压缩机、真空泵、医用气体的大修；负责净化空调的滤网更换；电梯的监管；检查机组运行情况，温度、流量、压力、电气、噪声、振动情况在正常范围内；根据季节气候调节和设定机组的制热、制冷温度，降低能耗。

1.4 负责院区内给水、排水、空调、供暖系统的阀门、龙头、开关等的日常维修及管线的跑、冒、滴、漏的维修工作，院区内全部下水，地漏疏通工作及屋面天沟、雨落管等维修，并做好相关记录；巡查污水坑、集水坑，巡查一次化粪池，每季度巡查一次污水过井，并作好相关记录；检查室外污水、雨水管道的排放工作情况。在非常时期（如汛期）要有应急措施，加强值班巡视（防汛泵）；负责责任区的防汛工作；每年对污水、雨水所用潜水泵、各种循环泵类进行一次维修保养，并做好相关记录。协助消防系统设备的维保并做好记录。污水处理装置和设备维护；负责污水处理系统的日常维修、维护；负责污水处理系统日常操作并记录、送检测试及监测部门沟通；持证上岗。

1.5 负责锅炉房日常操作、巡视、日常维护保养及安全工作，并做好相关记录。

1.6 负责配合专业消防维护单位，协助、监管、汇报，消防相关的工作，对专业消防维护单位进行日常监管，并做好相关记录；负责简单的消防维护工作。

1.7 负责医院所有公共区域的巡查，如排水竖井、配电竖井、配电间及设备层、地沟的管线、电缆沟的电缆，并做好配电箱的除尘及室内卫生，并做好相关记录；对各种未签维保协议的设备，进行日常巡视，并做好相关记录；对所有设备出现故障时进行必要的应急检查、处理，并做好相关记录负责院区建筑物及院落（含轻体房）的室内外维护修缮工作，包括门窗玻璃破损，地面修补维护，墙面、屋顶修补（墙角、踢脚）维护等，并做好相关记录。各类办公、医疗家具的小修，五金配件的更换工作，并做好相关记录；配合医院做好重大货物的搬运，并做好相关记录；配合其他班组对责任区内的各种设备设施进行调整、检修、更换，并做好相关记录。

1.8小尸体管理专项人员：为妥善处理死胎、死产等不良妊娠结局、引产孕妇的小尸体、胎盘处理；以及规范生理产科产生的胎盘管理，防止院内、院外感染发生，杜绝胎盘非法外流，医院特设此岗位。具体要求如下：

1. 在医院死亡的人员，无特殊情况，科室应通知小尸体管理专员将小尸体运送至小尸体房，专管员尽快通知殡仪馆接运火化；
2. 传染病死亡患者，应及时汇报报告卫生行政主管部门进行特殊处理，通知殡仪馆接运火化；
3. 小尸体房由总务科指定专人负责管理，负责接收及保管在医院无效死亡的病员小尸体；
4. 接收的小尸体应有所在科室填写的小尸体“标签”，标明死亡时间、姓名、性别、住址等并填写“死亡证明”交于专管员，双方当面交接签字；
5. 殡仪馆接运人员到场后，双方当面核对姓名、楼层等无误后确认签字，写明收运时间；
6. 小尸体存放时间不得超过24小时，超时无人收运，应及时向医务科报告（特殊小尸体单独存放）；
7. 严禁在小尸体房内烧香烧纸和举行悼念活动，以防火灾发生，如劝阻无效报警处理；
8. 保持室内、外卫生清洁，定期喷雾消毒，对小尸体房污水、污物集中进行无害化处理；
9. 专管操作期间应做好个人防护，防止感染。

**2、工程（设施、设备运行与维护）服务内容**

**2.1 配电系统—低压端**

1）负责低压配电室、强电间内设备设施的日常操作、巡视、日常维护保养及安全工作，并做好相关记录。

2）保持房间清洁，亮度适中，墙面地面无渗漏水现象，无易燃易爆、杂物等堆放。

3）检查桥架孔洞、墙洞封堵是否脱落，能达到防火、防水、防小动物等要求。

4）配电箱（柜）内元器件进行除尘紧固，无过热、异味、锈蚀现象。

5）每天巡视一次设备设施，抄一次主要仪表；

6）各元器件运行状态良好。各切换装置、指示灯、空开等状态符合当前运行要求。

7）每半年组织运行值班人员做一次应急操作演练。

8）人员根据要求一律持证上岗。

**2.2 供气系统**

1）负责液氧站、瓶氧站、负压吸引机房、空压机房内设备设施系统日常操作、巡视、维护、保养及安全工作，并做好相关记录。

2）每2小时巡视1次设备设施运行状况，抄1次主要仪表参数；各种记录应规范、完备、字迹清楚。

3）检查各容器、管路、阀门、表计外观良好，无异常结霜、泄露。各电气系统、动力运转系统工作正常，无异响、异味。

4）负压机组每周进行一次排污，每半年对正压、负压机组控制箱进行一次清扫和检查。

5）根据实际情况做好气体设备保养，气体存量计划并及时落实、汇总上报。配合送气公司的工作，并为各科室运送所需气体。

6）检查机组运行状态、指示灯状态、阀门状态、压力指示、温度指示、报警指示、各种标记等，应符合医院正常运行要求。

7）检查周边环境无渗漏水影响、无可燃物威胁、无其它风险点存在。

8）配合第三方做好气体设备保养工作，记录并汇总上报医院。

9）做好医气供气系统末端设备的简单维修处理。

10）每半年组织运行值班人员做一次应急操作演练。

11）负责压力容器的附件送检测工作。

12）人员根据要求一律持证上岗。

**2.3 空调系统**

1）负责空调系统设备设施（包括所有中央空调冷水机组、冷却塔、组合式空调机组、空调末端设备、空调水泵、热交换机组、洁净净化设备、风冷热泵机组、中央空调变冷媒系统、分体式空调、通风设备、制冷设备）的日常操作、巡视、日常维护保养及安全工作，并做好相关记录。

2）将配合楼宇自控随时对责任区内的各种设备设施进行调整、检修、更换；

3）每2小时巡视一次冷冻机房内设备设施，记录一次主要仪表及参数；

4）每天巡视一次泵房、冷却塔、热泵机组（运行季节）、空调机房、热交换室，记录一次主要仪表及参数；

5）每周测一次软化水水质；

6）每日对大楼内进行测温，并配合楼宇自控班组调节温度，并做好相关记录；

7）各种记录应规范、完备、字迹清楚。

8）经常保持机房环境清洁，保持机组外表面整洁，保持机房通风、排水装置正常。

9）检查机组运行情况是否有滴水、泄漏、腐蚀、锈蚀、松动、摩擦破损等。

10）检查机组运行情况，温度、流量、压力、电气、噪声、振动情况在正常范围内。

11）根据季节气候调节和设定机组的制热、制冷温度，降低能耗。

12）负责更换及简单维修风机盘管控制开关面板。

**2.4 照明系统等**

1）负责全部照明灯具及各楼层配电箱线路的维修保养及配电箱内电器元件的更换；维护院区的线路电缆，发现问题及时上报院方，其中包括灯具维修，插座、线路检查维修，增加电源插座等；

2）负责医院设备带电系统的运行与维护；

3）每年对所有排风扇进行一次保养、维护，并做好相关记录；

4）配合全院的避雷检测工作；

5）负责全院应急灯巡视及维护，每2个月做放电试验，并做好相关记录。

6）人员根据要求一律持证上岗。

**2.5 给排水系统**

1）负责院区内给水、排水、空调、供暖系统的阀门、龙头、开关等的日常维修及管线的跑、冒、滴、漏的维修工作，院区内全部下水，地漏疏通工作及屋面天沟、雨落管等维修，并做好相关记录；

2）每天巡查2次污水坑、集水坑，每月巡查一次化粪池，每季度巡查一次污水过井，并作好相关记录；

3）每月检查室外污水、雨水管道的排放工作情况。在非常时期（如汛期）要有应急措施，加强值班巡视（防汛泵）；

4）负责责任区的防汛工作；

5）每年对污水、雨水所用潜水泵、各种循环泵类进行常规的维修保养，并做好相关记录。

6）协助消防系统设备的维保并做好记录。

**2.6 污水处理系统**

1）包括医院所有污水处理装置和设备。

2）负责污水处理系统的日常维修、维护。

3）负责污水处理系统日常操作并记录、送检测试及监测部门沟通。

4）做好污水处理系统的清淤工作并与医疗废物处理公司进行交接登记工作。

5）人员根据要求一律持证上岗。

6）负责水质检测、送检工作。

**2.7 综合维修**

负责院区建筑物及院落（含轻体房）的室内外维护修缮工作，包括门窗玻璃破损，地面修补维护，墙面、屋顶修补（墙角、踢脚）维护等，并做好相关记录。各类办公、医疗家具的小修，五金配件的更换工作，并做好相关记录。

**2.8 其他服务**

1）配合其他班组对责任区内的各种设备设施进行调整、检修、更换，并做好相关记录；

2）每月巡查一次给排水竖井、配电竖井、配电间及设备层、地沟的管线、电缆沟的电缆，并做好配电箱的除尘及室内卫生，并做好相关记录；

3）对各种未签维保协议的设备，进行日常巡视，并做好相关记录；

4）对所有设备出现故障时进行必要的应急检查、处理，并做好相关记录；

5）根据工作需要持证上岗；

6）负责公共区域的空调启停，照明、门窗的开关工作（以节能为目的），日常期间做好巡查及节能工作；

7）负责发放停电、停水、停气等影响用户方面的各种通知，并做好相关记录；

8）负责协助每月医疗区查水、电表工作，并做好相关记录上报院方；

9）负责维护维修包括家用电器类、日常用具类及一些未详但属于总务部管辖的物业和设施；

10）弱电设备发生故障、报警或安全隐患时，及时通知相关班组去现场处理，对事故处理有原始记录、处理过程、最终结果；

11）负责医院专家宿舍、宁海县妇幼保健院健康服务中心日常工程维修。

**3、工程(设施、设备运行与维护)服务要求**

1）重点突出“安全第一，经济运行”的运行方针；

2）保障机电正常运行并做好相关记录；

3）承诺日常维护98%执行，设备设施完好率98%，维修及时率98%，急修及时率100%；维修工程质量合格率98%；医院职工满意度90%以上；

4）工作人员服从后勤客服中心24小时的调度，并配备相应的通讯工具；

5）要求对报修等数据进行汇总和统计，能随时提供相应的数据，给院方的决策进行支持；

6）建立完善的规章制度和岗位职责、操作流程、应急预案；

7）有健全的设施设备运行维护标准化管理体系、质量管理评定体系；

8）中标人使用专业管理软件进行工程部设备运行维护管理，并对部门日常工作、设备、维护工作数据进行汇总和统计，能随时提供相应的数据给采购人的决策进行支持；

9）中标人按计划巡视设备机房和设备运行情况，做好相关记录；

10）中标人对员工岗前培训，且每年至少对员工进行两次岗位培训并做好记录；

11）中标人指定专门能源管理人员，加强用能设备管理和能耗管理，并制订具体的节能管理措施；做好节能运行监测，每月统计能源消耗表及其分析提供给采购人；

12）中标人保证设备机房、值班室等责任区域内的管理制度齐全，标示清楚，做好各种安全用具、消防用具、设备备品及维修工具的管理，保持设备责任区的清洁卫生，设备、墙面、地面干净整洁、无破损、无渗水、漏电、锈蚀现象；

13）中标人掌握责任区内设备的用途、参数、运行状况，健全设备档案，提出合理的设备维护保养的措施及方案计划，并对设备进行故障分析诊断；

14）在由采购人指定的第三方单位对供应商管辖的设备设施进行维修、保养、改造、施工时，中标人负责协调、配合和监管；

15）确保动力及配电设备24H监护，运行岗位保证24小时值班，运行值班岗位严格按照国家规定持证上岗，持证上岗率100%，并有2年以上相关工作经验；各项作业的劳动保护符合国家规范；

16）中标人配合各种国家要求的检查、检测、年检工作；

17）中标人负责执行责任范围内的各种有关法律、法规和政策规定的其他事项；

18）中标人每天24小时提供紧急维修服务，对紧急报修10分钟内作出响应并马上修复，常规报修2小时内作出响应并修复。

19）建立完整的蓝图目录，完整的设备清单，阀门图表，管道标志，电气回路图和相应的控制区域，仪表运行范围等。积极为采购人提供设施设备管理方案。

20）中标人负责编制大楼、附属建筑物、设施、设备的年度维修养护计划，年度培训计划、年度预算及控制计划、能源控制计划、安全保障计划、资产保障计划、年度更新改造计划、设备维护工作的平衡计划、报修工作数量控制计划等，经医院确定后切实执行。每月向后勤部上报月工作总结及下月计划及员工考核结果及奖惩等。

21）所有机房卫生落实到人。

22）抓好安全生产，安全责任层层落实，签订责任状，责任到组和人。承担合同期内物业委托管理范围内的安全生产主体责任。

23）各项工作严格按《浙江省等级医院评审标准》中的三级甲类医院管理标准执行；做好应急演练和台账资料准备工作。

24）积极配合医院完成各项指令性任务和迎检工作。

25）所有运行的操作流程、制度、计划、总结、培训、考核及各种运行记录、交接班记录、排班表、能耗统计及分析等资料必须每月上交医院后勤部。

26）中标人在接到中标通知书后，须派遣相关工程人员进驻现场，对隐蔽工程进行实时监管和熟悉内部结构、管线等，并提出使用功能上的相关建议，人员费用由中标单位负责。

27）设施设备外包合同管理，协助医院做好对各类专业外包服务公司的全过程管理，包括电梯、锅炉、冷水机组、VRF机组、医用气体系统等。

**三、设施设备管理服务招标事项说明**

★1）工程设备运行管理时间为365×24小时，技术人员要求合理配足。各工种人员必须持上岗证，从事本工种工作经验6年以上可以优先考虑。项目要求配备项目经理一名，领班一名，年龄在25-55周岁，配备中级电工（有相应证书，其中高配操作人员证书不得少于5人）、洁净空调系统专业人员3名，（从事洁净空调安装调试5年以上），医用气体操作人员一人，项目组人员须经采购人认可后方可上岗；

★2）运行管理总人数不少于 25名(特殊岗位高配和锅炉岗位人员按行业相关规定规范配置)，且年流失率在15%以下（包括管理人员）。

| **序号** | **岗位** | **岗位数** | **配置说明** |
| --- | --- | --- | --- |
| 1 | 项目经理 | 1 | 具有三年及以上三级医院工程管理经验，具有大专及以上学历且持有电气工程师及以上职称，年龄应在五十周岁以下，熟练应用办公软件，具有综合管理维修能力，负责具有综合管理维修能力。  注：投标文件中须提供自投标截止之日前一年内任意6个月社保证明复印件或劳动合同复印件。 |
| 2 | 领班 | 1 | 配合项目经理做好项目部的日常管理，严格执行上级下达的各项任务及工作安排。做好班组人员的日常管理，做好所辖责任范围内的工作计划及实施情况监督，备品、备件的申报、执行情况的及时反馈。员工培训、工作分配、负责应急情况处理等工作，分为综合维修领班、空调及设备保养领班。 |
| 3 | 维修电工 | 3 | 取得《电工特种作业操作证》资格作业证，具有相关电气专业知识、电气安全知识，负责低压电气设备维护、电气线路故障的处理、小型家用电器维修、楼层插座，电气线路的安装、电气终端箱的维护保养及巡查、值班；含2名弱电维修人员负责门禁系统、呼叫系统，电话系统的维修。 |
| 4 | 管工 | 2 | 具有本岗位运行维修能力，负责日常维护值班给、排水管路、阀门维护及综合维修。 |
| 5 | 综合维修工 | 2 | 具有相关专业岗位专业知识、安全知识以及实际经验，负责门窗、办公家私、卫浴、马桶等综合维修巡查（木工、泥工、焊工）。 |
| 6 | 仓管、接线员 | 1 | 具有相关专业岗位专业知识与管理经验，熟练掌握应用办公软件，负责电话接听,工作派遣、仓库管理。 |
| 7 | 空调工、净化 | 3 | 具有暖通空调维修技能，相关专业岗位专业知识、安全知识，负责中央空调主机运行操作及末端维护、维修。净化设备运行记录、维护、保养、变风量机组、家用空调的维护、保养等。 |
| 8 | 电梯管理  污水处理 | 2 | 具有相关专业岗位操作证和运行维修能力，负责院区污水设备的运行与使用，维修与保养，原料的供应、使用与质量记录工作。 |
| 9 | 锅炉 | 3 | 持有特种设备操作证（锅炉），负责锅炉日常运行、设备年检拆装、资料、台账编制。 |
| 10 | 高配 | 5 | 持有电工操作证、高配许可证，负责院区的（高、低压配电）系统正常运行的监测，运行数据的记录。 |
| 11 | 医用气体 | 1 | 持有特种设备操作证（压力管道），负责院区医用气体运行管理、巡查、记录等。 |
| 12 | 小尸体管理专项人员 | 1 | 按照国家相关法律、条例做好小尸体管理。 |
| 13 | 合计 | 25 |  |

注：1、应配备不少于25个岗位数，最低不少于25名工作人员，特殊岗位必须持证上岗。

2、服务人员年龄要求在55周岁以下；个别人员素质较好的，可适当放宽年龄要求，但不能超过总人数的10%，不能雇用未成年人。

3、公司员工发生被媒体曝光或影响医院公众形象（坑害病人等）或违反医院规章制度造成不良影响，以及存在部分与招标文件不符合的做法，或不履行其投标文件的部份承诺，而由此产生的损失及消除影响产生的费用，由中标人全部承担。

4、因中标人违反《劳动法》等法律法规而造成院方的连带责任和损失全部由中标人承担。

5、合同期间如果出现违规操作或失职等造成院方设备设施损坏或人员伤亡事故，期间产生的一切费用（包括税费等）及相关法律责任由中标人承担，并第一时间修复损坏设备设施，确保设备设施的正常运行。

**四、设备清单**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设备名称** | **设备参数** | **计量单位** | **数量** |
| **[A]** | **暖通设备** |  |  |  |
| 1 | 防爆轴流风机(事故排风机) | 型号：BT-N06.3 、15297CMH，224Pa，N=1.5kW； | 套 | 1 |
| 2 | 全自动软水器 | 型号：WD-8A 、处理水量：8t/h； | 套 | 1 |
| 3 | 软化水箱 | 型号：1.5x2x2(H) | 套 | 1 |
| 4 | 分汽缸 | 型号：∅300x2320 | 套 | 1 |
| 5 | 薄内置风管式室内机 | 型号：FXDP45 、QL=4.5kw QR=5.0kw； | 套 | 4 |
| 6 | 薄内置风管式室内机 | 型号： FXDP71、QL=7.1kw QR=8.0kw； | 套 | 10 |
| 7 | 两面出风嵌入式室内机 | 型号：FXCP22 、QL=2.2kw QR=2.5kw | 套 | 2 |
| 8 | 两面出风嵌入式室内机 | 型号：FXCP36 、QL=3.6kw QR=4.0kw； | 套 | 4 |
| 9 | 四面出风嵌入式室内机 | 型号：FXFP45 、QL=4.5kw QR=5.0kw； | 套 | 15 |
| 10 | 四面出风嵌入式室内机 | 型号：FXFP100 、QL=10.0kw QR=11.2kw | 套 | 8 |
| 11 | 新风处理机 | 型号：FXMP140 、QL=14kw QR=8.9kw L=1080CMH； | 套 | 1 |
| 12 | 新风处理机 | 型号：FMQ30 、QL=28kw QR=17.4kw L=3000CMH； | 套 | 1 |
| 13 | 室外机 | 型号： RHXYQ8PY1、QL=28.0kw QR=31.5kw(新风室外机)； | 套 | 1 |
| 14 | 室外机 | 型号：RHXYQ10PY1 、QL=28.0kw QR=31.5kw(新风室外机)； | 套 | 2 |
| 15 | 室外机 | 型号：RHXYQ18PY1 、QL=50.4kw QR=56.5kw； | 套 | 1 |
| 16 | 室外机 | 型号：RHXYQ26PY1 、QL=73.0kw QR=81.5kw； | 套 | 1 |
| 17 | 室外机 | 型号：RHXYQ28PY1 、QL=78.5kw QR=84.0kw； | 套 | 1 |
| 18 | 全热交换器 | 型号：VAM800 、L=800CMH P=135Pa N=150W； | 套 | 1 |
| 19 | 全热交换器 | 型号：VAM1500 、L=1500CMH P=135Pa N=300W； | 套 | 1 |
| 20 | 组合式油烟净化机组 | 型号：LT-150 、15000CMH，500Pa，N=7.5kW； | 套 | 1 |
| 21 | 高温排烟风机 | 型号：HTF-I-5.5 、12000CMH，680Pa，N=4kW； | 套 | 1 |
| 22 | 排气扇 | 型号：BPT15-34 、L＝270CMH,N=40W； | 套 | 14 |
| 23 | 低噪混流排风机 | 型号：SWF-I-3 、L=2009CMH，184Pa，N=0.25Kw; | 套 | 1 |
| 24 | 冷冻机组 | 麦克威尔离心式机组1933.8KW | 台 | 2 |
| 25 | 二次冷冻水循环泵 | 功率是55KW | 台 | 2 |
| 26 | 冷却循环泵 | 功率是75KW | 台 | 2 |
| 27 | 冷却塔循环泵 | 功率是7.5KW | 台 | 2 |
| 28 | 锅炉 | 4T富尔顿蒸汽锅炉 |  | 2 |
| 29 | 空调热水系统二次循环泵 | 功率是8.3KW | 台 | 2 |
| 30 | 热水交换系统循环泵 | 功率是22KW | 台 | 3 |
| 31 | 板式换热器 | 换热量是：1500KW | 台 | 2 |
| 32 | LG多联机空调 | 功率4450W | 台 | 1 |
| 33 | LG多联机空调 | 功率12050W | 台 | 3 |
| 34 | LG多联机空调 | 功率7360W | 台 | 2 |
| 35 | LG多联机空调 | 功率9430W | 台 | 2 |
| 36 | LG多联机空调 | 功率5880W | 台 | 1 |
| 37 | 分体式空调 | 5匹柜机 | 台 | 21 |
| 38 | 分体式空调 | 3匹柜机 | 台 | 31 |
| 39 | 分体式空调 | 1.5匹分体挂壁机 | 台 | 112 |
| 40 | 冷库室外机 | 3匹 | 台 | 4 |
| 41 | 组合式空调机组 | 单独设置冷热源，采用电极加湿，控制手术室的温度和湿度 | 套 | 22 |
| 42 | 风冷管道式空调机组 | 型号：TSA75BRF | 套 | 1 |
| 43 | 风冷管道式空调机组 | 型号：TSA250JR | 套 | 1 |
| 41 | 风冷热泵机组 | 制冷量439KW，制热量461KW | 台 | 2 |
| **[B]** | **水系统** |  |  |  |
| 1 | 钢板水箱 | 规格与容量 30m3 | 套 | 2 |
| 2 | 人防气压供水设备 | 型号： QZG-400NL 、P=3.0KW; | 套 | 2 |
| 3 | 潜水排污泵 | 型号：80WQ/C470-3.0 、P=2.2KW; | 套 | 10 |
| 4 | 手摇泵 | 型号： S38 | 套 | 15 |
| 5 | 电热淋浴器 | 型号：RS15-6 | 套 | 7 |
| 6 | 排污泵 | 2.2KW | 台 | 21 |
| 7 | 污水井 |  | 台 | 17 |
| 8 | 开水炉 | 9KW | 台 | 9 |
| 9 | 开水炉 | 3KW | 台 | 1 |
| 10 | 生活水箱（消防水箱） | 容量是100 M3 | 组 | 1 |
| 11 | 消防水箱 | 30 m3 | 组 | 1 |
| 12 | 消防泵 | 55KW | 台 | 2 |
| 13 | 喷淋泵 | 55KW | 台 | 2 |
| 14 | 燃气热水系统 | 358MJ/h | 套 | 3 |
| 15 | 太阳能热水系统 |  | 组 | 1 |
| 16 | 给水加压循环泵 | 屋顶水箱(10M3) | 台 | 1 |
| 17 | 生活水给水泵 | 30KW | 台 | 2 |
| 18 | 生活水增压泵 | 4KW | 台 | 3 |
| 19 | 生活水增压泵 | 1.1KW | 台 | 1 |
| 20 | 废水泵 | 2.5KW | 台 | 2 |
| 21 | 加药系统 |  | 套 | 1 |
| 22 | 鼓风机 | 4.5KW | 台 | 2 |
| **[C]** | **医用气体** |  |  |  |
| 1 | 供应氧气终端 | 输出压力是0.8MPa（可调），站输出流量是50m3/h,终端压力设计0.2~0.48MPa（可调），终端流量≥10L/min,每小时泄漏量≤0.2%（行业标准是≤0.5%） | 套 | 330 |
| 2 | 液氧罐 | 5m3 | 组 | 2 |
| 3 | 气化器 | 50m3/h | 组 | 2 |
| 4 | 备氧系统 |  | 套 | 1 |
| 5 | 吸引系统设计供应终端 | 输出压力是-0.04~0.07MPa(可调)，站输出流量＞180m3/h×2台，终端压力是-0.04~0.07MPa(可调)，终端流量是≥30L/min,每小时泄漏量≤1%（行业标准是≤1.8%） | 套 | 325 |
| 6 | 负压机组 | 5.5KW | 台 | 2 |
| 7 | 真空缓冲罐 | 4M3 | 组 | 1 |
| 8 | 压缩机 | 流量1.59m3/min | 台 | 2 |
| 9 | 冷干机 | 0.48KW | 台 | 2 |
| 10 | 压缩气体终端 | 输出压力是0.8MPa(可调)，终端压力是≥0.4MPa,终端流量≥60L/min,每小时泄漏量≤1.2% | 套 | 8 |
| 11 | 压缩气体缓冲罐 | 1M3 | 组 | 1 |
| **[D]** | **低压电** |  |  |  |
| 1 | 低压开关柜 |  | 套 | 26 |
| **[E]** | **保健楼空调、风机** |  |  |  |
| 1 | 四面出风室内机 | PLFY-P32VBM-E-S | 台 | 3 |
| 2 | 四面出风室内机 | PLFY-P40VBM-E-S | 台 | 52 |
| 3 | 四面出风室内机 | PLFY-P50VBM-E-S | 台 | 5 |
| 4 | 四面出风室内机 | PLFY-P56VBM-E-S | 台 | 2 |
| 5 | 四面出风室内机 | PLFY-P63VBM-E-S | 台 | 7 |
| 6 | 四面出风室内机 | PLFY-P71VBM-E-S | 台 | 16 |
| 7 | 四面出风室内机 | PLFY-P90VBM-E-S | 台 | 8 |
| 8 | 四面出风室内机 | PLFY-P100VBM-E-S | 台 | 12 |
| 9 | 风管式室内机 | PEFY-P20VMZD-E-S | 台 | 5 |
| 10 | 风管式室内机 | PEFY-P25VMZD-E-S | 台 | 10 |
| 11 | 风管式室内机 | PEFY-P32VMZD-E-S | 台 | 27 |
| 12 | 风管式室内机 | PEFY-P40VMZD-E-S | 台 | 8 |
| 13 | 风管式室内机 | PEFY-P50VMZD-E-S | 台 | 25 |
| 14 | 风管式室内机 | PEFY-P56VMZD-E-S | 台 | 3 |
| 15 | 风管式室内机 | PEFY-P63VMZD-E-S | 台 | 6 |
| 16 | 风管式室内机 | PEFY-P71VMZD-E-S | 台 | 4 |
| 17 | 风管式室内机 | PEFY-P80VMZD-E-S | 台 | 31 |
| 18 | 风管式室内机 | PEFY-P100VMZD-E-S | 台 | 45 |
| 19 | 风管式室内机 | PEFY-P125VMZD-E-S | 台 | 1 |
| 20 | 新风机 | PEFY-P200VMH-E-F | 台 | 2 |
| 21 | 新风机 | PEFY-P250VMH-E-F | 台 | 10 |
| 22 | 新风机 | PEFY-AF252500MH | 台 | 2 |
| 23 | 屋顶一体机 | HRX-RQBCF8000L | 台 | 4 |
| 24 | 线控器 | PAR-21MAAC | 台 | 132 |
| 25 | 分体式空调(2P) | MFH-GE51VCH | 台 | 1 |
| 26 | 分体式柜机(3P) | MFH-GE71VCH | 台 | 3 |
| 27 | 分体式柜机(5P) | PSH-5JAKH3-S(Y) | 台 | 5 |
| 28 | 多联体室外机 | PUHY-P400YSPKC-A | 台 | 1 |
| 29 | 多联体室外机 | PUHY-P550SYPKC-A | 台 | 1 |
| 30 | 多联体室外机 | PUHY-P600YSPKC-A | 台 | 3 |
| 31 | 多联体室外机 | PUHY-P700YSPKC-A | 台 | 3 |
| 32 | 多联体室外机 | PUHY-P750YSPKC-A | 台 | 2 |
| 33 | 多联体室外机 | PUHY-P800YSPKC-A | 台 | 1 |
| 34 | 多联体室外机 | PUHY-P850YSLKC-AH | 台 | 2 |
| 35 | 多联体室外机 | PUHY-P900YSPKC-AH | 台 | 1 |
| 36 | 多联体室外机 | PUHY-P950YSPKC-A | 台 | 1 |
| 37 | 多联体室外机 | PUHY-P1000YSPKC-A | 台 | 2 |
| 38 | 多联体室外机 | PUHY-P1050YSPKC-A | 台 | 2 |
| 39 | 多联体室外机 | PUHY-P1200YSPKC-A | 台 | 1 |
| 40 | 新风室外机 | PUHY-P200YPKC-A | 台 | 2 |
| 41 | 新风室外机 | PUHY-P250YPKC-A | 台 | 10 |
| 42 | 新风室外机 | PUHY-P250YPKC-A | 台 | 2 |
| **[F]** | **保健楼供水系统** |  |  |  |
| 1 | 稳压给水设备 | 自动加压供水设备  KQDP40-8S×8-3BZ配套加压泵LQDPE40-10×8Q=8.0M/h H=67M N=3KW 三台（两用一备）含控制箱上海熊猫、青岛三利、山东华立 | 套 | 1 |
| 2 | 水箱 | 不锈钢生活水箱3.0×4.0×2.0 含水箱配件杭州航特、上虞科城、宁波绿禾 | 套 | 1 |
| 3 | 开水器 |  | 台 | 5 |
| 4 | 水箱 | 承压保温水箱2T | 台 | 23 |
| 5 | 离心泵 | 热泵机组循环水泵Q=6-8M/h H=15M N=0.75W | 台 | 2 |
| 6 | 离心泵 | 热水系统回水水泵Q=2-3M/h H=10M N=0.55W | 台 | 2 |
| 7 | 地源（水源、起源）热泵机组 | 空气源热泵机组DKFXRS-30II,额定制热量：37.5W 额定功率8.25kw | 组 | 3 |
| 8 | 离心式潜水泵 | 50WQ18-15-1.5 Q=18M/h H=15M N=5.5KW含一用一备控制箱 熊猫、凯泉、山川 | 台 | 6 |
| 9 | 离心式潜水泵 | 100WQ65-15-1.5 Q=65M/h H=15M N=5.5KW含一用一备控制箱 熊猫、凯泉、山川 | 台 | 2 |
| 10 | 离心式雨水提升泵 | CDL12-2 Q=10m³/h H=22m P=1.5KW | 台 | 2 |
| 11 | 离心式变频供水泵 | CDL12-5 Q=10m³/h H=55m P=3KW | 台 | 2 |
| 12 | 气压罐 | 恒压系统 150L恒压罐加远传压力表 | 台 | 1 |
| 13 | 离心式弃流排污泵 | 50wQ15-15-1.5 Q=15m³/h H=15m P=1.5kw | 台 | 1 |
| 14 | 离心式水池排泥泵 | 50WQ15-15-1.5,Q=15m³/h，P=1.5KW | 台 | 1 |
| **[G]** | **保健楼配电系统** |  |  |  |
| 1 | 低压开关柜 |  | 套 | 14 |
| 2 | 配电箱 | 配电箱:悬挂嵌入式成套配电箱JATE安装 铁箱定制，离地1.5米明装 详见系统图 ABB(塑壳断路器A系列、小型断路器：SH200系列、双电源开关：DPT/OTM-10D)/施耐德(塑壳断路器NSX系列、小型断路器：iC65系列、双电源开关：万高ATS/WATSG-B)/西门子(塑壳断路器3VL系列、小型断路器：5SJ6系列) | 台 | 1 |
| 3 | 配电箱 | 配电箱:落地式成套配电箱JXAP1/2 非标定制，落地安装，10＃槽钢抬起 详见系统图 ABB(塑壳断路器A系列、小型断路器：SH200系列、双电源开关：DPT/OTM-10D)/施耐德(塑壳断路器NSX系列、小型断路器：iC65系列、双电源开关：万高ATS/WATSG-B)/西门子(塑壳断路器3VL系列、小型断路器：5SJ6系列) | 台 | 1 |
| 4 | 配电箱 | 配电箱:落地式成套配电箱JXAP1/2 非标定制，落地安装，10＃槽钢抬起 详见系统图 ABB(塑壳断路器A系列、小型断路器：SH200系列、双电源开关：DPT/OTM-10D)/施耐德(塑壳断路器NSX系列、小型断路器：iC65系列、双电源开关：万高ATS/WATSG-B)/西门子(塑壳断路器3VL系列、小型断路器：5SJ6系列) | 台 | 1 |
| 5 | 配电箱 | 配电箱:悬挂嵌入式成套配电箱JKAP1安装 非标箱，离地1.5米明装 详见系统图 ABB(塑壳断路器A系列、小型断路器：SH200系列、双电源开关：DPT/OTM-10D)/施耐德(塑壳断路器NSX系列、小型断路器：iC65系列、双电源开关：万高AT6S/WATSG-B)/西门子(塑壳断路器3VL系列7、小型断路器：5SJ6系列) | 台 | 1 |
| 6 | 配电箱 | 配电箱8:落地式成套配电箱JCAP 非标定制，落9地安装，10＃槽钢抬起 详见系统图 ABB10(塑壳断路器A系列、小型断路器：SH20110系列、双电源开关：DPT/OTM-10D)/施12耐德(塑壳断路器NSX系列、小型断路13器：iC65系列、双电源开关：万高ATS/14WATSG-B)/西门子(塑壳断路器3VL系列、15小型断路器：5SJ6系列) | 台 | 1 |
| 7 | 配电箱 | 配电箱:悬挂嵌入式成套配电箱JGAT安装 非标定制，离地1.5米明装 详见系统图 ABB(塑壳断路器A系列、小型断路器：SH200系列、双电源开关：DPT/OTM-10D)/施耐德(塑壳断路器NSX系列、小型断路器：iC65系列、双电源开关：万高ATS/WATSG-B)/西门子(塑壳断路器3VL系列、小型断路器：5SJ6系列) | 台 | 1 |
| 8 | 配电箱 | 配电箱:悬挂嵌入式成套配电箱JALE安装 非标箱，离地1.5米明装 详见系统图 ABB(塑壳断路器A系列、小型断路器：SH200系列、双电源开关：DPT/OTM-10D)/施耐德(塑壳断路器NSX系列、小型断路器：iC65系列、双电源开关：万高ATS/WATSG-B)/西门子(塑壳断路器3VL系列、小型断路器：5SJ6系列) | 台 | 1 |
| 9 | 配电箱 | 配电箱:悬挂嵌入式成套配电箱JGAL安装 PZ30箱，离地1.5米明装 详见系统图 ABB(塑壳断路器A系列、小型断路器：SH200系列、双电源开关：DPT/OTM-10D)/施耐德(塑壳断路器NSX系列、小型断路器：iC65系列、双电源开关：万高ATS/WATSG-B)/西门子(塑壳断路器3VL系列、小型断路器：5SJ6系列) | 台 | 1 |
| 10 | 配电箱 | 配电箱:悬挂嵌入式成套配电箱JXFAP安装 非标箱，离地1.5米明装 详见系统图 ABB(塑壳断路器A系列、小型断路器：SH200系列、双电源开关：DPT/OTM-10D)/施耐德(塑壳断路器NSX系列、小型断路器：iC65系列、双电源开关：万高ATS/WATSG-B)/西门子(塑壳断路器3VL系列、小型断路器：5SJ6系列) | 台 | 1 |
| 11 | 配电箱 | 配电箱:悬挂嵌入式成套配电箱JJSAT安装 非标定制，离地1.5米明装 详见系统图 ABB(塑壳断路器A系列、小型断路器：SH200系列、双电源开关：DPT/OTM-10D)/施耐德(塑壳断路器NSX系列、小型断路器：iC65系列、双电源开关：万高ATS/WATSG-B)/西门子(塑壳断路器3VL系列、小型断路器：5SJ6系列) | 台 | 1 |
| 12 | 配电箱 | 配电箱:悬挂嵌入式成套配电箱JPDAT安装 非标定制，离地1.5米明装 详见系统图 ABB(塑壳断路器A系列、小型断路器：SH200系列、双电源开关：DPT/OTM-10D)/施耐德(塑壳断路器NSX系列、小型断路器：iC65系列、双电源开关：万高ATS/WATSG-B)/西门子(塑壳断路器3VL系列、小型断路器：5SJ6系列) | 台 | 1 |
| 13 | 配电箱 | 配电箱:落地式成套配电箱JAP1-CD 非标定制，落地安装，10＃槽钢抬起 详见系统图 ABB(塑壳断路器A系列、小型断路器：SH200系列、双电源开关：DPT/OTM-10D)/施耐德(塑壳断路器NSX系列、小型断路器：iC65系列、双电源开关：万高ATS/WATSG-B)/西门子(塑壳断路器3VL系列、小型断路器：5SJ6系列) | 台 | 1 |
| 14 | 配电箱 | 配电箱:落地式成套配电箱JAP2-CD 非标定制，落地安装，10＃槽钢抬起 详见系统图 ABB(塑壳断路器A系列、小型断路器：SH200系列、双电源开关：DPT/OTM-10D)/施耐德(塑壳断路器NSX系列、小型断路器：iC65系列、双电源开关：万高ATS/WATSG-B)/西门子(塑壳断路器3VL系列、小型断路器：5SJ6系列) | 台 | 1 |
| 15 | 配电箱 | 配电箱:悬挂嵌入式成套配电箱JXKAT安装 铁箱定制，离地1.5米明装 详见系统图 ABB(塑壳断路器A系列、小型断路器：SH200系列、双电源开关：DPT/OTM-10D)/施耐德(塑壳断路器NSX系列、小型断路器：iC65系列、双电源开关：万高ATS/WATSG-B)/西门子(塑壳断路器3VL系列、小型断路器：5SJ6系列) | 台 | 1 |
| 16 | 配电箱 | 配电箱:悬挂嵌入式成套配电箱JGDAT安装 非标定制，离地1.5米明装 详见系统16图 ABB(塑壳断路器A系列、小型断路器17：SH200系列、双电源开关：DPT/OTM-10D)/施耐德(塑壳断路器NSX系列、小型断路器：iC65系列、双电源开关：万高ATS/WATSG-B)/西门子(塑壳断路器3VL系列、小型断路器：5SJ6系列) | 台 | 1 |
| 17 | 配电箱 | 配电箱:悬挂嵌入式成套配电箱JJXAT安装 非标定制，离地1.5米明装 详见系统图 ABB(塑壳断路器A系列、小型断路器：SH200系列、双电源开关：DPT/OTM-10D)/施耐德(塑壳断路器NSX系列、小型断路器：iC65系列、双电源开关：万高ATS/WATSG-B)/西门子(塑壳断路器3VL系列、小型断路器：5SJ6系列) | 台 | 1 |
| 18 | 配电箱 | 配电箱:悬挂嵌入式成套配电箱JGAL安装 PZ30箱，离地1.5米明装 详见系统图 ABB(塑壳断路器A系列、小型断路器：SH200系列、双电源开关：DPT/OTM-10D)/施耐德(塑壳断路器NSX系列、小型断路器：iC65系列、双电源开关：万高ATS/WATSG-B)/西门子(塑壳断路器3VL系列、小型断路器：5SJ6系列) | 台 | 1 |
| 19 | 配电箱 | 配电箱:悬挂嵌入式成套配电箱1KAL安装 PZ30箱，离地1.5米明装 详见系统图 ABB(塑壳断路器A系列、小型断路器：SH200系列、双电源开关：DPT/OTM-10D)/施耐德(塑壳断路器NSX系列、小型断路器：iC65系列、双电源开关：万高ATS/WATSG-B)/西门子(塑壳断路器3VL系列、小型断路器：5SJ6系列) | 台 | 1 |
| 20 | 配电箱 | 配电箱:悬挂嵌入式成套配电箱1ALE安装 非标箱，离地1.5米明装 详见系统图 ABB(塑壳断路器A系列、小型断路器：SH200系列、双电源开关：DPT/OTM-10D)/施耐德(塑壳断路器NSX系列、小型断路器：iC65系列、双电源开关：万高ATS/WATSG-B)/西门子(塑壳断路器3VL系列、小型断路器：5SJ6系列) | 台 | 1 |
| 21 | 配电箱 | 配电箱:落地式成套配电箱1CAP 非标定制，落地安装，10＃槽钢抬起 详见系统图 ABB(塑壳断路器A系列、小型断路器：SH200系列、双电源开关：DPT/OTM-10D)/施耐德(塑壳断路器NSX系列、小型断路器：iC65系列、双电源开关：万高ATS/WATSG-B)/西门子(塑壳断路器3VL系列、小型断路器：5SJ6系列) | 台 | 1 |
| 22 | 配电箱 | 配电箱:悬挂嵌入式成套配电箱2ZAL安装 PZ30箱，离地1.5米明装 详见系统图 ABB(塑壳断路器A系列、小型断路器：SH200系列、双电源开关：DPT/OTM-10D)/施耐德(塑壳断路器NSX系列、小型断路器：iC65系列、双电源开关：万高ATS/WATSG-B)/西门子(塑壳断路器3VL系列、小型断路器：5SJ6系列) | 台 | 1 |
| 23 | 配电箱 | 配电箱:悬挂嵌入式成套配电箱2ALE安装 非标箱，离地1.5米明装 详见系统图 ABB(塑壳断路器A系列、小型断路器：SH200系列、双电源开关：DPT/OTM-10D)/施耐德(塑壳断路器NSX系列、小型断路器：iC65系列、双电源开关：万高ATS/WATSG-B)/西门子(塑壳断路器3VL系列、小型断路器：5SJ6系列) | 台 | 1 |
| 24 | 配电箱 | 配电箱:悬挂嵌入式成套配电箱2GAL安装 PZ30箱，离地1.5米明装 详见系统图 ABB(塑壳断路器A系列、小型断路器：SH200系列、双电源开关：DPT/OTM-10D)/施耐德(塑壳断路器NSX系列、小型断路器：iC65系列、双电源开关：万高ATS/WATSG-B)/西门子(塑壳断路器3VL系列、小型断路器：5SJ6系列) | 台 | 1 |
| 25 | 配电箱 | 配电箱:悬挂嵌入式成套配电箱2KAL安装 PZ30箱，离地1.5米明装 详见系统图 ABB(塑壳断路器A系列、小型断路器：SH200系列、双电源开关：DPT/OTM-10D)/施耐德(塑壳断路器NSX系列、小型断路器：iC65系列、双电源开关：万高ATS/WATSG-B)/西门子(塑壳断路器3VL系列、小型断路器：5SJ6系列) | 台 | 1 |
| 26 | 配电箱 | 配电箱:悬挂嵌入式成套配电箱2CAL安装 非标定制，离地1.5米明装 详见系统图 ABB(塑壳断路器A系列、小型断路器：SH200系列、双电源开关：DPT/OTM-10D)/施耐德(塑壳断路器NSX系列、小型断路器：iC65系列、双电源开关：万高ATS/WATSG-B)/西门子(塑壳断路器3VL系列、小型断路器：5SJ6系列) | 台 | 1 |
| 27 | 配电箱 | 配电箱:排烟风机双电源箱安装 铁箱定制，离地1.5米明装 详见系统图 ABB(塑壳断路器A系列、小型断路器：SH200系列、双电源开关：DPT/OTM-10D)/施耐德(塑壳断路器NSX系列、小型断路器：iC65系列、双电源开关：万高ATS/WATSG-B)/西门子(塑壳断路器3VL系列、小型断路器：5SJ6系列) | 台 | 1 |
| 28 | 配电箱 | 配电箱:悬挂嵌入式成套配电箱3ZAL安装 PZ30箱，离地1.5米明装 详见系统图 ABB(塑壳断路器A系列、小型断路器：SH200系列、双电源开关：DPT/OTM-10D)/施耐德(塑壳断路器NSX系列、小型断路器：iC65系列、双电源开关：万高ATS/WATSG-B)/西门子(塑壳断路器3VL系列、小型断路器：5SJ6系列) | 台 | 1 |
| 29 | 配电箱 | 配电箱:悬挂嵌入式成套配电箱3ALE安装 非标箱，离地1.5米明装 详见系统图 ABB(塑壳断路器A系列、小型断路器：SH200系列、双电源开关：DPT/OTM-10D)/施耐德(塑壳断路器NSX系列、小型断路器：iC65系列、双电源开关：万高ATS/WATSG-B)/西门子(塑壳断路器3VL系列、小型断路器：5SJ6系列) | 台 | 1 |
| 30 | 配电箱 | 配电箱:悬挂嵌入式成套配电箱3GAL安装 PZ30箱，离地1.5米明装 详见系统图 ABB(塑壳断路器A系列、小型断路器：SH200系列、双电源开关：DPT/OTM-10D)/施耐德(塑壳断路器NSX系列、小型断路器：iC65系列、双电源开关：万高ATS/WATSG-B)/西门子(塑壳断路器3VL系列、小型断路器：5SJ6系列) | 台 | 1 |
| 31 | 配电箱 | 配电箱:悬挂嵌入式成套配电箱3KAL安装 PZ30箱，离地1.5米明装 详见系统图 ABB(塑壳断路器A系列、小型断路器：SH200系列、双电源开关：DPT/OTM-10D)/施耐德(塑壳断路器NSX系列、小型断路器：iC65系列、双电源开关：万高ATS/WATSG-B)/西门子(塑壳断路器3VL系列、小型断路器：5SJ6系列) | 台 | 1 |
| 32 | 配电箱 | 配电箱:悬挂嵌入式成套配电箱3CAL安装 非标定制，离地1.5米明装 详见系统图 ABB(塑壳断路器A系列、小型断路器：SH200系列、双电源开关：DPT/OTM-10D)/施耐德(塑壳断路器NSX系列、小型断路器：iC65系列、双电源开关：万高ATS/WATSG-B)/西门子(塑壳断路器3VL系列、小型断路器：5SJ6系列) | 台 | 1 |
| 33 | 配电箱 | 配电箱:排烟风机双电源箱安装 铁箱定制，离地1.5米明装 详见系统图 ABB(塑壳断路器A系列、小型断路器：SH200系列、双电源开关：DPT/OTM-10D)/施耐德(塑壳断路器NSX系列、小型断路器：iC65系列、双电源开关：万高ATS/WATSG-B)/西门子(塑壳断路器3VL系列、小型断路器：5SJ6系列) | 台 | 1 |
| 34 | 配电箱 | 配电箱:悬挂嵌入式成套配电箱4ZAL安装 PZ30箱，离地1.5米明装 详见系统图 ABB(塑壳断路器A系列、小型断路器：SH200系列、双电源开关：DPT/OTM-10D)/施耐德(塑壳断路器NSX系列、小型断路器：iC65系列、双电源开关：万高ATS/WATSG-B)/西门子(塑壳断路器3VL系列、小型断路器：5SJ6系列) | 台 | 1 |
| 35 | 配电箱 | 配电箱:悬挂嵌入式成套配电箱4ALE安装 非标箱，离地1.5米明装 详见系统图 ABB(塑壳断路器A系列、小型断路器：SH200系列、双电源开关：DPT/OTM-10D)/施耐德(塑壳断路器NSX系列、小型断路器：iC65系列、双电源开关：万高ATS/WATSG-B)/西门子(塑壳断路器3VL系列、小型断路器：5SJ6系列) | 台 | 1 |
| 36 | 配电箱 | 配电箱:悬挂嵌入式成套配电箱4GAL安装 PZ30箱，离地1.5米明装 详见系统图 ABB(塑壳断路器A系列、小型断路器：SH200系列、双电源开关：DPT/OTM-10D)/施耐德(塑壳断路器NSX系列、小型断路器：iC65系列、双电源开关：万高ATS/WATSG-B)/西门子(塑壳断路器3VL系列、小型断路器：5SJ6系列) | 台 | 1 |
| 37 | 配电箱 | 配电箱:悬挂嵌入式成套配电箱4KAL安装 PZ30箱，离地1.5米明装 详见系统图 ABB(塑壳断路器A系列、小型断路器：SH200系列、双电源开关：DPT/OTM-10D)/施耐德(塑壳断路器NSX系列、小型断路器：iC65系列、双电源开关：万高ATS/WATSG-B)/西门子(塑壳断路器3VL系列、小型断路器：5SJ6系列) | 台 | 1 |
| 38 | 配电箱 | 配电箱:悬挂嵌入式成套配电箱4CAL安装 非标定制，离地1.5米明装 详见系统图 ABB(塑壳断路器A系列、小型断路器：SH200系列、双电源开关：DPT/OTM-10D)/施耐德(塑壳断路器NSX系列、小型断路器：iC65系列、双电源开关：万高ATS/WATSG-B)/西门子(塑壳断路器3VL系列、小型断路器：5SJ6系列) | 台 | 1 |
| 39 | 配电箱 | 配电箱:悬挂嵌入式成套配电箱5ZAL安装 PZ30箱，离地1.5米明装 详见系统图 ABB(塑壳断路器A系列、小型断路器：SH200系列、双电源开关：DPT/OTM-10D)/施耐德(塑壳断路器NSX系列、小型断路器：iC65系列、双电源开关：万高ATS/WATSG-B)/西门子(塑壳断路器3VL系列、小型断路器：5SJ6系列) | 台 | 1 |
| 40 | 配电箱 | 配电箱:悬挂嵌入式成套配电箱5ALE安装 非标箱，离地1.5米明装 详见系统图 ABB(塑壳断路器A系列、小型断路器：SH200系列、双电源开关：DPT/OTM-10D)/施耐德(塑壳断路器NSX系列、小型断路器：iC65系列、双电源开关：万高ATS/WATSG-B)/西门子(塑壳断路器3VL系列、小型断路器：5SJ6系列) | 台 | 1 |
| 41 | 配电箱 | 配电箱:悬挂嵌入式成套配电箱5GAL安装 PZ30箱，离地1.5米明装 详见系统图 ABB(塑壳断路器A系列、小型断路器：SH200系列、双电源开关：DPT/OTM-10D)/施耐德(塑壳断路器NSX系列、小型断路器：iC65系列、双电源开关：万高ATS/WATSG-B)/西门子(塑壳断路器3VL系列、小型断路器：5SJ6系列) | 台 | 1 |
| 42 | 配电箱 | 配电箱:悬挂嵌入式成套配电箱5KAL1安装 PZ30箱，离地1.5米明装 详见系统图 ABB(塑壳断路器A系列、小型断路器：SH200系列、双电源开关：DPT/OTM-10D)/施耐德(塑壳断路器NSX系列、小型断路器：iC65系列、双电源开关：万高ATS/WATSG-B)/西门子(塑壳断路器3VL系列、小型断路器：5SJ6系列) | 台 | 1 |
| 43 | 配电箱 | 配电箱:悬挂嵌入式成套配电箱5KAL2安装 PZ30箱，离地1.5米明装 详见系统图 ABB(塑壳断路器A系列、小型断路器：SH200系列、双电源开关：DPT/OTM-10D)/施耐德(塑壳断路器NSX系列、小型断路器：iC65系列、双电源开关：万高ATS/WATSG-B)/西门子(塑壳断路器3VL系列、小型断路器：5SJ6系列) | 台 | 1 |
| 44 | 配电箱 | 配电箱:悬挂嵌入式成套配电箱5CAL安装 非标定制，离地1.5米明装 详见系统图 ABB(塑壳断路器A系列、小型断路器：SH200系列、双电源开关：DPT/OTM-10D)/施耐德(塑壳断路器NSX系列、小型断路器：iC65系列、双电源开关：万高ATS/WATSG-B)/西门子(塑壳断路器3VL系列、小型断路器：5SJ6系列) | 台 | 1 |
| 45 | 配电箱 | 配电箱:排烟风机双电源箱安装 铁箱定制，离地1.5米明装 详见系统图 ABB(塑壳断路器A系列、小型断路器：SH200系列、双电源开关：DPT/OTM-10D)/施耐德(塑壳断路器NSX系列、小型断路器：iC65系列、双电源开关：万高ATS/WATSG-B)/西门子(塑壳断路器3VL系列、小型断路器：5SJ6系列) | 台 | 1 |
| 46 | 配电箱 | 配电箱:排烟风机双电源箱安装 铁箱定制，离地1.5米明装 详见系统图 ABB(塑壳断路器A系列、小型断路器：SH200系列、双电源开关：DPT/OTM-10D)/施耐德(塑壳断路器NSX系列、小型断路器：iC65系列、双电源开关：万高ATS/WATSG-B)/西门子(塑壳断路器3VL系列、小型断路器：5SJ6系列) | 台 | 1 |
| 47 | 配电箱 | 配电箱:悬挂嵌入式成套配电箱6ZAL安装 PZ30箱，离地1.5米明装 详见系统图 ABB(塑壳断路器A系列、小型断路器：SH200系列、双电源开关：DPT/OTM-10D)/施耐德(塑壳断路器NSX系列、小型断路器：iC65系列、双电源开关：万高ATS/WATSG-B)/西门子(塑壳断路器3VL系列、小型断路器：5SJ6系列) | 台 | 1 |
| 48 | 配电箱 | 配电箱:悬挂嵌入式成套配电箱6ALE安装 非标箱，离地1.5米明装 详见系统图 ABB(塑壳断路器A系列、小型断路器：SH200系列、双电源开关：DPT/OTM-10D)/施耐德(塑壳断路器NSX系列、小型断路器：iC65系列、双电源开关：万高ATS/WATSG-B)/西门子(塑壳断路器3VL系列、小型断路器：5SJ6系列) | 台 | 1 |
| 49 | 配电箱 | 配电箱:悬挂嵌入式成套配电箱6GAL安装 PZ30箱，离地1.5米明装 详见系统图 ABB(塑壳断路器A系列、小型断路器：SH200系列、双电源开关：DPT/OTM-10D)/施耐德(塑壳断路器NSX系列、小型断路器：iC65系列、双电源开关：万高ATS/WATSG-B)/西门子(塑壳断路器3VL系列、小型断路器：5SJ6系列) | 台 | 1 |
| 50 | 配电箱 | 配电箱:悬挂嵌入式成套配电箱6KAL安装 PZ30箱，离地1.5米明装 详见系统图 ABB(塑壳断路器A系列、小型断路器：SH200系列、双电源开关：DPT/OTM-10D)/施耐德(塑壳断路器NSX系列、小型断路器：iC65系列、双电源开关：万高ATS/WATSG-B)/西门子(塑壳断路器3VL系列、小型断路器：5SJ6系列) | 台 | 1 |
| 51 | 配电箱 | 配电箱:悬挂嵌入式成套配电箱6CAL安装 非标定制，离地1.5米明装 详见系统图 ABB(塑壳断路器A系列、小型断路器：SH200系列、双电源开关：DPT/OTM-10D)/施耐德(塑壳断路器NSX系列、小型断路器：iC65系列、双电源开关：万高ATS/WATSG-B)/西门子(塑壳断路器3VL系列、小型断路器：5SJ6系列) | 台 | 1 |
| 52 | 配电箱 | 配电箱:悬挂嵌入式成套配电箱7ZAL安装 PZ30箱，离地1.5米明装 详见系统图 ABB(塑壳断路器A系列、小型断路器：SH200系列、双电源开关：DPT/OTM-10D)/施耐德(塑壳断路器NSX系列、小型断路器：iC65系列、双电源开关：万高ATS/WATSG-B)/西门子(塑壳断路器3VL系列、小型断路器：5SJ6系列) | 台 | 1 |
| 53 | 配电箱 | 配电箱:悬挂嵌入式成套配电箱7ALE安装 非标箱，离地1.5米明装 详见系统图 ABB(塑壳断路器A系列、小型断路器：SH200系列、双电源开关：DPT/OTM-10D)/施耐德(塑壳断路器NSX系列、小型断路器：iC65系列、双电源开关：万高ATS/WATSG-B)/西门子(塑壳断路器3VL系列、小型断路器：5SJ6系列) | 台 | 1 |
| 54 | 配电箱 | 配电箱:悬挂嵌入式成套配电箱7GAL安装 PZ30箱，离地1.5米明装 详见系统图 ABB(塑壳断路器A系列、小型断路器：SH200系列、双电源开关：DPT/OTM-10D)/施耐德(塑壳断路器NSX系列、小型断路器：iC65系列、双电源开关：万高ATS/WATSG-B)/西门子(塑壳断路器3VL系列、小型断路器：5SJ6系列) | 台 | 1 |
| 55 | 配电箱 | 配电箱:悬挂嵌入式成套配电箱7KAL安装 PZ30箱，离地1.5米明装 详见系统图 ABB(塑壳断路器A系列、小型断路器：SH200系列、双电源开关：DPT/OTM-10D)/施耐德(塑壳断路器NSX系列、小型断路器：iC65系列、双电源开关：万高ATS/WATSG-B)/西门子(塑壳断路器3VL系列、小型断路器：5SJ6系列) | 台 | 1 |
| 56 | 配电箱 | 配电箱:悬挂嵌入式成套配电箱7CAL安装 非标定制，离地1.5米明装 详见系统图 ABB(塑壳断路器A系列、小型断路器：SH200系列、双电源开关：DPT/OTM-10D)/施耐德(塑壳断路器NSX系列、小型断路器：iC65系列、双电源开关：万高ATS/WATSG-B)/西门子(塑壳断路器3VL系列、小型断路器：5SJ6系列) | 台 | 1 |
| 57 | 配电箱 | 配电箱:悬挂嵌入式成套配电箱8ZAL安装 PZ30箱，离地1.5米明装 详见系统图 ABB(塑壳断路器A系列、小型断路器：SH200系列、双电源开关：DPT/OTM-10D)/施耐德(塑壳断路器NSX系列、小型断路器：iC65系列、双电源开关：万高ATS/WATSG-B)/西门子(塑壳断路器3VL系列、小型断路器：5SJ6系列) | 台 | 1 |
| 58 | 配电箱 | 配电箱:悬挂嵌入式成套配电箱8ALE安装 非标箱，离地1.5米明装 详见系统图 ABB(塑壳断路器A系列、小型断路器：SH200系列、双电源开关：DPT/OTM-10D)/施耐德(塑壳断路器NSX系列、小型断路器：iC65系列、双电源开关：万高ATS/WATSG-B)/西门子(塑壳断路器3VL系列、小型断路器：5SJ6系列) | 台 | 1 |
| 59 | 配电箱 | 配电箱:悬挂嵌入式成套配电箱8GAL安装 PZ30箱，离地1.5米明装 详见系统图 ABB(塑壳断路器A系列、小型断路器：SH200系列、双电源开关：DPT/OTM-10D)/施耐德(塑壳断路器NSX系列、小型断路器：iC65系列、双电源开关：万高ATS/WATSG-B)/西门子(塑壳断路器3VL系列、小型断路器：5SJ6系列) | 台 | 1 |
| 60 | 配电箱 | 配电箱:悬挂嵌入式成套配电箱8KAL安装 PZ30箱，离地1.5米明装 详见系统图 ABB(塑壳断路器A系列、小型断路器：SH200系列、双电源开关：DPT/OTM-10D)/施耐德(塑壳断路器NSX系列、小型断路器：iC65系列、双电源开关：万高ATS/WATSG-B)/西门子(塑壳断路器3VL系列、小型断路器：5SJ6系列) | 台 | 1 |
| 61 | 配电箱 | 配电箱:悬挂嵌入式成套配电箱8CAL安装 非标定制，离地1.5米明装 详见系统图 ABB(塑壳断路器A系列、小型断路器：SH200系列、双电源开关：DPT/OTM-10D)/施耐德(塑壳断路器NSX系列、小型断路器：iC65系列、双电源开关：万高ATS/WATSG-B)/西门子(塑壳断路器3VL系列、小型断路器：5SJ6系列) | 台 | 1 |
| 62 | 配电箱 | 配电箱:落地式排烟/送风机双电源箱RPYAT 落地安装,10＃槽钢抬高 含基础槽钢制作安装 详见系统图 ABB(塑壳断路器A系列、小型断路器：SH200系列、双电源开关：DPT/OTM-10D)/施耐德(塑壳断路器NSX系列、小型断路器：iC65系列、双电源开关：万高ATS/WATSG-B)/西门子(塑壳断路器3VL系列、小型断路器：5SJ6系列) | 台 | 1 |
| 63 | 配电箱 | 配电箱:落地式成套配电箱RDTAT 非标定制，落地安装，10＃槽钢抬起 详见系统图 ABB(塑壳断路器A系列、小型断路器：SH200系列、双电源开关：DPT/OTM-10D)/施耐德(塑壳断路器NSX系列、小型断路器：iC65系列、双电源开关：万高ATS/WATSG-B)/西门子(塑壳断路器3VL系列、小型断路器：5SJ6系列) | 台 | 1 |
| 64 | 配电箱 | 配电箱:落地式成套配电箱RXTAT 非标定制，落地安装，10＃槽钢抬起 详见系统图 ABB(塑壳断路器A系列、小型断路器：SH200系列、双电源开关：DPT/OTM-10D)/施耐德(塑壳断路器NSX系列、小型断路器：iC65系列、双电源开关：万高ATS/WATSG-B)/西门子(塑壳断路器3VL系列、小型断路器：5SJ6系列) | 台 | 1 |
| 65 | 配电箱 | 配电箱:落地式成套配电箱RXFAP 非标定制，落地安装，10＃槽钢抬起 详见系统图 ABB(塑壳断路器A系列、小型断路器：SH200系列、双电源开关：DPT/OTM-10D)/施耐德(塑壳断路器NSX系列、小型断路器：iC65系列、双电源开关：万高ATS/WATSG-B)/西门子(塑壳断路器3VL系列、小型断路器：5SJ6系列) | 台 | 1 |
| 66 | 配电箱 | 配电箱:落地式成套配电箱RKAP3 非标定制，落地安装，10＃槽钢抬起 详见系统图 ABB(塑壳断路器A系列、小型断路器：SH200系列、双电源开关：DPT/OTM-10D)/施耐德(塑壳断路器NSX系列、小型断路器：iC65系列、双电源开关：万高ATS/WATSG-B)/西门子(塑壳断路器3VL系列、小型断路器：5SJ6系列) | 台 | 1 |
| 67 | 配电箱 | 配电箱:悬挂嵌入式成套配电箱-1XBAT安装 铁箱定制，离地1.5米明装 详见系统图 ABB(塑壳断路器A系列、小型断路器：SH200系列、双电源开关：DPT/OTM-10D)/施耐德(塑壳断路器NSX系列、小型断路器：iC65系列、双电源开关：万高ATS/WATSG-B)/西门子(塑壳断路器3VL系列、小型断路器：5SJ6系列) | 台 | 1 |
| 68 | 配电箱 | 配电箱:悬挂嵌入式成套配电箱-1YSAP安装 非标箱，离地1.5米明装 详见系统图 ABB(塑壳断路器A系列、小型断路器：SH200系列、双电源开关：DPT/OTM-10D)/施耐德(塑壳断路器NSX系列、小型断路器：iC65系列、双电源开关：万高ATS/WATSG-B)/西门子(塑壳断路器3VL系列、小型断路器：5SJ6系列) | 台 | 1 |
| 69 | 配电箱 | 配电箱:悬挂嵌入式成套配电箱-1SHAT安装 非标箱，离地1.5米明装 详见系统图 ABB(塑壳断路器A系列、小型断路器：SH200系列、双电源开关：DPT/OTM-10D)/施耐德(塑壳断路器NSX系列、小型断路器：iC65系列、双电源开关：万高ATS/WATSG-B)/西门子(塑壳断路器3VL系列、小型断路器：5SJ6系列) | 台 | 1 |
| **[H]** | **电梯设备** |  |  |  |
| 1 | 杂物电梯（食堂） | 34003302262012030002 | 台 | 1 |
| 2 | 杂物电梯（药梯） | 34003302262012030003 | 台 | 1 |
| 3 | 杂物电梯（供应室） | 4003302262012030001 | 台 | 1 |
| 4 | 曳引驱动乘客电梯 | 31103302262011110003 | 台 | 1 |
| 5 | 曳引驱动乘客电梯 | 31103302262011110002 | 台 | 1 |
| 6 | 曳引驱动乘客电梯 | 31103302262011110005 | 台 | 1 |
| 7 | 曳引驱动乘客电梯 | 31703302262011030002 | 台 | 1 |
| 8 | 曳引驱动乘客电梯 | 31703302262011030001 | 台 | 1 |
| 9 | 曳引驱动乘客电梯 | 31103302262011110008 | 台 | 1 |
| 10 | 曳引驱动乘客电梯 | 31103302262011110007 | 台 | 1 |
| 11 | 曳引驱动乘客电梯 | 31103302262011110006 | 台 | 1 |
| 12 | 曳引驱动乘客电梯 | 31103302262011110001 | 台 | 1 |
| 13 | 曳引驱动乘客电梯 | 31103302262011110004 | 台 | 1 |
| 14 | 曳引驱动乘客电梯 | 31103302262019070047 | 台 | 1 |
| 15 | 曳引驱动乘客电梯 | 31103302262019070046 | 台 | 1 |
| 16 | 曳引驱动乘客电梯 | 31103302262019070045 | 台 | 1 |
| 17 | 曳引驱动乘客电梯 | 31103302262019070048 | 台 | 1 |
| 18 | 曳引驱动乘客电梯 | 31103302262019070049 | 台 | 1 |
| 19 | 曳引驱动乘客电梯 | 31103302262019070044 | 台 | 1 |

**五、考核标准**

服务经费的核拨如下：根据考评结果按季度进行核拨，每月考核后，由采购人在次季度核拨给中标人，考评结果与每月服务经费挂钩：（1）综合考核分≥95分的为优秀，核拨全额当月服务经费；（2）85分≤综合考核分＜95分的为良好，每1分扣300元；（3）综合考核分＜85分的为不合格，核拨全额当月服务经费的70%。在年度合同期内出现两个月考核不合格，采购人有权单方解除合同，由此产生的后果由中标人承担且该中标人不得参与该项目下一轮的招投标活动。考核结果引起的扣罚直接在当月的服务经费中扣除。

**附表1**

|  |  |  |  |  |  |
| --- | --- | --- | --- | --- | --- |
| 检查标准 | 检查内容 | 扣分标准 | 权数 | 扣分理由 | 扣分 |
| 1、目标、质量管控 | 年度工作计划并实施 | 缺少一次扣5分 | 5 |  |  |
| 2、人员管理 | 1、遵守医院制定的各项规章管理制度 | 发现一次扣2分， | 15 |  |  |
| 2、有完善的培训、管理、奖惩办法并落实 |
| 3、注重安全生产，无安全事故发生 |
| 3、维修管理 | 1、一般故障要求20分钟内到达现场处理，重大故障要求5分钟内到达现场处理 | 发现一次扣2分 | 5 |  |  |
| 2、每季度对维修项目进行满意度调查反馈，满意度低于80%视为不合格 |
| 3、每月科室维修投诉超过3例的视为不合格 |
| 4、员工形象 | 1、工服工牌、仪容、仪表 | 不符合一项每人/次扣1分 | 5 |  |  |
| 2、专业用语 |
| 3、员工精神面貌 |
| 5、公共设施 | 1、值班人员要求在岗 | 1、设备设施运行按规定发现一处记录不合格扣1分；2、上岗情况及现场周围环境检查每发现一处不符合扣1分； | 15 |  |  |
| 2、设备维修保养计划 |
| 3、定期保养记录 |
| 4、维修、巡视、运行记录完善 |
| 5、道路、楼道、大堂等公共照明完好、开关完好，无失明、失灵现象 |
| 6、给排水系统 | 1、维修、巡视、运行记录完善 | 一处不符合扣1分 | 10 |  |  |
| 2、供水设备机房保持清洁 |
| 3、有事故应急处理预案并演练 |
| 4、地下室、排污泵、配电箱设备完好 |
| 5、水泵控制柜手动、自动运行良好，备用切换情况无异常 |
| 7、供电系统 | 1、按照高配管理规范执行，各项制度完整，人员持证上岗并公示。 | 一处不符合扣1分 | 10 |  |  |
| 2、值班人员熟悉各项操作，停电时能按照停电应急处理 |
| 3、有设备台帐日常巡检记录，绝缘工具按期年检 |
| 4、有防鼠及防火措施，配电房温度适宜、卫生良好 |
| 5、电缆沟、绝缘垫、墙、门、窗、完好 |
| 6、备用发电机正常并有试运行记录 |
| 8、电梯运行 | 1、机房内配备应急松闸工具 | 一处不符合扣1分 | 10 |  |  |
| 2、保养记录齐全、有双方确认，底坑无渗水、积水 |
| 3、有电梯机房、轿箱、底坑的巡查记录，有机房标识 |
| 4、轿厢内壁平整、无损伤轿内楼层指示信号齐全、清晰 |
| 5、曳引机设备完好、洁净，运行中应无较大的抖动 |
| 9、空调、锅炉、  气体、污水处理系统 | 1、各项操作流程、制度齐全 | 一处不符合扣0.5分 | 25 |  |  |
| 2、持证上岗并公示 |
| 3、操作人员严格按操作规程及流程操作 |
| 4、无安全隐患，保持设备不跑、冒、滴、漏和整洁 |
| 5、有节能降耗方法，措施，运行保养等记录齐全 |
| 附加扣分: | 是否存在严重管理失误 | 是扣10-20分 |  |  |  |
| 得分： |  |  |  | 扣分： |  |
| 评分小组： |  | | | | |

日期： 考核人：

# 第三章 供应商须知

**投标须知前附表**

|  |  |
| --- | --- |
| **序号** | **内容、要求** |
| ★1 | **投标报价及费用：**  1）本项目投标应以人民币报价。  2）本项目采购预算：详见第一章《公开招标采购公告》；投标报价超过预算金额（最高限价）或年度最高限价的，作无效标处理。  3）本项目投标报价必须包括本项目实施过程中的运维管理、设备的巡检保养、检测试剂耗材更换、备品备件更换、仪器运行故障排除等项目工作内容所需的全部费用、政策性文件规定及合同包含的所有风险及责任等各项应有费用。  4）供应商承诺的投标报价不因市场因素和政策因素的变动而调整。  5）不论投标结果如何，供应商均应自行承担所有与投标有关的全部费用。  6）招标代理服务费的收取标准：采购代理机构按下表中服务招标的标准，以三年中标金额为基准，向中标人收取招标代理。   |  |  |  |  | | --- | --- | --- | --- | | **金额（万元）**  **费率**  **服务类型** | **货物招标** | **服务招标** | **工程招标** | | 100以下 | 1.5% | 1.5% | 1.0% | | 100-500 | 1.1% | 0.8% | 0.7% | | 500-1000 | 0.8% | 0.45% | 0.55% | | 1000-5000 | 0.5% | 0.25% | 0.35% | | 5000-10000 | 0.25% | 0.1% | 0.2% | | 1亿～5亿 | 0.05% | 0.05% | 0.05% |   备注：（1）中标服务费按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2）中标服务费只收现金、银行票汇款、电汇款。汇入以下账户：  开户银行：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鄞州中心区支行  账号：30010122001229488  户名：浙江中基正采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
| 2 | 投标文件组成与份数：   1. 上传到政府采购云平台的电子投标文件（含资格文件、商务技术文件、报价文件）1份。 2. 以U盘存储的电子备份投标文件（含资格文件、商务技术文件、报价文件）1份。 |

**一 总 则**

**（一） 适用范围**

本招标文件适用于本项目的招标、投标、评标、定标、验收、合同履约、付款等行为（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除非另有规定和说明，本须知中的“供应商”一词亦指联合体各方。

**（二）定义**

1.“招标采购单位”系指组织本次招标的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

2.“供应商”系指向采购人提交投标文件的单位或个人。

3.“产品”系指供应商按招标文件规定，须向采购人提供的一切设备、保险、税金、备品备件、工具、手册及其它有关技术资料和材料。

4.“服务”系指招标文件规定供应商须承担的安装、调试、技术协助、校准、培训、技术指导以及其他类似的义务。

5.“项目”系指供应商按招标文件规定向采购人提供的产品和服务。

6、“书面形式”包括信函、传真、电函等。

7、“★”系指实质性要求条款，供应商的投标对任何带“★”号的重要商务和技术条款的偏离和未作实质性响应都将直接导致投标无效。

**（三）招标方式**

本次招标采用公开招标方式进行。

**（四）投标委托**

如供应商派授权代表出席开标会议，授权代表须携带有效身份证件。如供应商代表不是法定代表人，须有法定代表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正本用原件，副本用复印件，格式见第六章）。

**（五）投标费用**

不论投标结果如何，供应商均应自行承担所有与投标有关的全部费用（招标文件有其他规定除外）。

**（六）联合体投标**

本项目允许联合体投标。

**（七）转包与分包**

本项目不允许转包；未经采购人同意，不允许分包。

**（八）特别说明：**

1、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供应商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供应商计算。

若采用综合评分法进行评审的，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供应商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供应商获得中标人的推荐资格，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供应商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供应商使用相同制造产品（相同制造产品是指招标文件中指定的“核心产品”）作为其项目的一部分，按一家供应商认定。

2、供应商在投标活动中提供任何虚假材料,其投标无效，并报监管部门查处；中标后发现的,中标人须依照相关规定赔偿采购人，且民事赔偿并不免除违法供应商的行政与刑事责任。

3、招标文件的澄清与修改

（1）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对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的，澄清或者修改在原公告发布媒体上发布澄清公告。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澄清公告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15日前发出；不足15日的，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2）澄清公告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一经在网站发布，视同已通知所有招标文件的收受人，不再采用其它方式传达相关信息, 若因未能及时了解到上述网站上发布的相关信息而导致的一切后果自行承担。

（3）招标文件澄清、答复、修改、补充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当招标文件与招标文件的答复、澄清、修改、补充通知就同一内容的表述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出的澄清公告为准。

（4）招标文件的澄清、答复、修改或补充都应该通过本代理机构以法定形式发布，采购人非通过本机构，不得擅自澄清、答复、修改或补充招标文件。

4、关于分公司投标

除银行、保险、石油石化、电力、电信、移动、联通等行业外，分公司投标的，需提供具有法人资格的总公司的营业执照及授权书，授权书须加盖总公司公章。总公司可就本项目或此类项目在一定范围或时间内出具授权书。已由总公司授权的，总公司取得的相关资质证书对分公司有效。

5、关于知识产权

（1）供应商必须保证，采购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使用投标货物、资料、技术、服务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享有不受限制的无偿使用权，如有第三方向采购人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的主张，该责任应由供应商承担。

（2）投标报价应包含所有应向所有权人支付的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的一切相关费用。

（3）系统软件、通用软件必须是具有在中国境内的合法使用权或版权的正版软件，涉及到第三方提出侵权或知识产权的起诉及支付版税等费用由供应商承担所有责任及费用。

6、供应商的风险

（1）供应商应详细阅读招标文件中的全部内容和要求，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交投标文件，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供投标文件和资料导致的风险由供应商承担,并对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

（2）无论因何种原因导致本次采购活动终止致供应商损失的，相关责任人均不承担任何责任。

7、解释：本招标文件的解释权属于招标采购单位。

**（九）质疑和投诉**

1. 供应商认为招标文件、采购过程、中标或者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须在应知其利益受损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供应商应当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2. 提出质疑的供应商应当是参与所质疑项目采购活动的供应商。未依法获取招标文件的，不得就招标文件提出质疑；未提交投标文件的供应商，视为与采购结果没有利害关系，不得就采购响应截止时间后的采购过程、采购结果提出质疑。

3.供应商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函应当面以书面形式提出，质疑函格式和内容须符合财政部《质疑函范本》要求，供应商可到浙江政府采购网自行下载财政部《质疑函范本》。

4. 接收书面质疑函的方式：质疑人可通过送达、邮寄、传真的形式提交书面质疑函，通过邮寄方式提交的书面质疑函以被质疑人签收邮件之日为收到书面质疑文件之日，通过传真方式提交的书面质疑函以被质疑人收到书面质疑文件原件之日为收到书面质疑文件之日。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接收质疑函的联系方式：见本招标文件第一章有关联系方式。

5. 供应商对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的质疑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同级采购监管部门投诉。投诉书范本请到浙江政府采购网下载专区下载。

**二 招标文件**

**（一）招标文件的构成。本招标文件由以下部分组成：**

1.公开招标公告

2.采购需求

3.供应商须知

4.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

5.政府采购合同主要条款

6.投标文件格式

7.本项目招标文件的澄清、答复、修改、补充的内容

**（二）供应商的风险**

供应商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供全部资料，或者供应商没有对招标文件在各方面作出实质性响应是供应商的风险，并可能导致其投标被拒绝。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

**（一）投标文件的组成**

投标文件由资格文件、商务技术文件和报价文件三部分组成。

1. **资格文件：**
2. 供应商资格声明函（格式见附件）；
3. 有效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其他组织（个体工商户）的营业执照或者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证书复印件；投标供应商如果有名称变更的，应提供由行政主管部门出具的变更证明文件。若以不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分支机构投标，须取得具有法人资格的总公司的授权书，并提供总公司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
4. 供应商特定资格条件的证明文件：详见“第一章 公开招标公告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5. 联合体协议（如有，格式见附件）；
6. 招标文件要求的其他资格条件证明材料（如有）；
7. **商务技术文件内容包括：**
8. 符合性自查表（格式见附件）；
9. 供应商响应表（格式见附件）；
10. 技术部分：针对本项目第二章采购需求及第四章评分标准中的条款拟定各种方案，格式自拟；
11. 投标函（格式见附件）；
12.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格式见附件）；
13. 技术（服务）条款偏离表（格式见附件）；
14. 商务条款偏离表（格式见附件）；
15. 供应商情况一览表（格式见附件）；
16. 企业业绩表（格式见附件）；
17. 第四章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中需提供的其他相关资质证书及合同复印件加盖公章；
18. 供应商认为有需要提供的其它证明资料。
19. **报价文件内容包括：**
20. 开标一览表（格式见附件）；
21. 中小企业声明函（如有)（格式见附件）；
22.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无需提供本函)（格式见附件）；
23. 供应商针对报价需要说明的其他文件和说明（格式自拟）；

**★ 注：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必须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签名或印章）并加盖单位公章；供应商资格声明函、投标函、开标一览表必须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署（签名或印章）并加盖单位公章。**

**★（二）投标文件的语言及计量**

**1投标文件以及供应商与采购人就有关投标事宜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以中文汉语书写。除签名、盖章、专用名称等特殊情形外，以中文汉语以外的文字表述的投标文件视同未提供。**

**2投标计量单位，招标文件已有明确规定的，使用招标文件规定的计量单位；招标文件没有规定的，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货币单位：人民币元），否则视同未响应。**

**（三）投标报价**

1.投标报价应按招标文件中相关附表格式填写。

★2.投标报价是履行合同的最终价格，具体详见第三章《供应商须知》。

★3.投标文件只允许有一个报价，有选择的或有条件的报价将不予接受。

**（四）投标文件的有效期**

**★1.自投标截止日起90天投标文件应保持有效。**

2.在特殊情况下，采购人可与供应商协商延长投标书的有效期，这种要求和答复均以书面形式进行。

3.同意延长有效期的供应商不能修改投标文件。

4.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自开标之日起至合同履行完毕止均应保持有效。

**（五）投标文件的签署和份数**

1、供应商应按本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和顺序编制、装订投标文件，投标文件要求有目录并标注页码，投标文件内容不完整、编排混乱导致投标文件被误读、漏读或者查找不到相关内容的，是供应商的责任。

2、投标文件的份数：

本项目实行网上投标，供应商应准备以下投标文件：

（1）上传到政府采购云平台的电子投标文件（含资格文件、商务技术文件、报价文件）1份。

（2）以U盘存储的电子备份投标文件（含资格文件、商务技术文件、报价文件）1份。

3、电子投标文件：

3.1供应商应根据政府采购云平台的要求及本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和顺序编制电子投标文件并进行关联定位。

4、投标文件不得涂改，若有修改错漏处，须加盖单位公章或者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名或盖章。投标文件因字迹潦草或表达不清所引起的后果由供应商负责。

5、投标文件须由供应商在规定位置盖章并由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的授权委托人签署（签名或盖章），供应商应写全称。如为联合体投标，除本招标文件有说明外，仅需加盖联合体牵头人的法人章并经其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六）投标文件的包装、递交、修改和撤回**

1、以U盘存储的电子备份投标文件用封袋密封后递交。

2、电子备份投标文件的包装封面上应注明供应商名称、供应商地址、投标文件名称(电子备份投标文件)、投标项目名称、项目编号、标项号，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3、未按规定密封或标记的电子备份投标文件将被拒绝，由此造成电子备份投标文件被误投或提前拆封的风险由供应商承担。

4、供应商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前，可以对已提交的电子备份投标文件进行修改或撤回，并书面通知招标采购单位；投标截止时间后，供应商不得撤回、修改投标文件。修改后重新递交的电子备份投标文件应当按本招标文件的要求签署、盖章和密封。

5、供应商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电子投标文件的传输递交，并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电子投标文件。补充或者修改电子投标文件的，应当先行撤回原文件，补充、修改后重新传输递交。投标截止时间前未完成传输的，视为撤回投标文件。投标、响应截止时间后传输递交的投标、响应文件，将被拒收。

**（七）投标文件的形式和效力**

1、投标文件分为：“电子投标文件”、“电子备份投标文件”。

2、“电子投标文件”是指通过“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完成投标文件编制后生成并加密的数据电文形式的投标文件（文件后缀为：jmbs）。

3、“电子备份投标文件”是指与“电子投标文件”同时生成的数据电文形式的电子文件文件后缀为：bfbs（备份标书），其他方式编制的备份投标文件视为无效备份投标文件。

4、投标文件的效力：投标文件的启用，按先后顺位分别为“电子投标文件”、“电子备份投标文件”。

在“电子备份投标文件”启用时，“电子投标文件”自动失效。“电子投标文件”在规定解密时间内无法解密时，供应商若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前递交了“电子备份投标文件”的，由采购代理机构上传“电子备份投标文件”进行异常处理，并对“电子备份投标文件”进行解密，未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前递交“电子备份投标文件”的视为放弃投标。其余供应商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上传递交的已按时解密的“电子投标文件”继续有效，其“电子备份投标文件”自动失效。

**四、特别说明**

1、本项目  **非** 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2、本项目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 **其他未列明行业** 。

3、小微企业是指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

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

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具体见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

4、在政府采购活动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符合下列情形的，可享受小型、微型企业（以下简称小微企业）的价格扣除：

（1）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小微企业制造，即货物由小微企业生产且使用该小微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

（2）在工程采购项目中，工程由小微企业承建，即工程施工单位为小微企业；

（3）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小微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小微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5、在货物采购项目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的小微企业价格扣除。

6、本项目对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的小微企业报价给予**10%（工程项目为5%）**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

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采购项目，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 30%以上的，对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3%（工程项目为2%）**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组成联合体或者接受分包的小微企业与联合体内其他企业、分包企业之间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享受价格扣除优惠政策。

7、小微企业应按照招标文件格式要求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8、根据《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规定，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9、根据《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规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10、按规定享受扶持政策获得政府采购合同的，小微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型企业。

11、供应商按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规定提供声明函内容不实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国家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

第四章 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

本办法严格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结合项目所在地政府有关政府采购规定和项目的实际情况制定。

**一、开标准备**

采购代理机构将在规定的时间和地点进行开标，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可参加开标会。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未参加开标会的，视同放弃开标监督权利、认可开标结果。

**二、开标程序：**

1、电子招投标开标程序：

第一阶段：

（1）投标截止时间后，供应商登录政府采购云平台，用“项目采购-开标评标”功能对电子投标文件进行在线解密，在线解密电子投标文件时间为开标时间后30分钟内。

（2）在政府采购云平台开启已解密供应商的“资格文件、商务技术文件”，并做开标记录；

第二阶段：

（1）在政府采购云平台宣告第一阶段评审无效供应商名单及理由；

（2）公布经第一阶段评审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供应商的商务技术得分情况；

（3）在政府采购云平台开启除第一阶段无效标外的供应商的“报价文件”，并做开标记录；

（4）在政府采购云平台公布评审结果。

（5）开标会议结束。

2、特别说明：政府采购云平台如对电子化开标及评审程序有调整的，按调整后的程序操作。

本项目原则上采用政采云电子招投标开标程序，但有以下情形之一的，按以下情况处理：

（1）若有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无法解密或解密失败，代理机构将开启该供应商递交的以U盘存储的电子备份投标文件，上传至政采云平台项目采购模块，以完成开标，电子投标文件自动失效。

（2）采购过程中出现以下情形，导致电子交易平台无法正常运行，或者无法保证电子交易的公平、公正和安全时，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可中止电子交易活动：

2.1电子交易平台发生故障而无法登录访问的；

2.2电子交易平台应用或数据库出现错误，不能进行正常操作的；

2.3电子交易平台发现严重安全漏洞，有潜在泄密危险的；

2.4病毒发作导致不能进行正常操作的；

2.5其他无法保证电子交易的公平、公正和安全的情况。

出现前款规定情形，不影响采购公平、公正性的，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可以待上述情形消除后继续组织电子交易活动。

（3）未开启的电子备份投标文件现场予以退还。

**三、评标委员会**

（一）本次招标依法组建评标委员会。

（二）评标原则。评标委员会必须遵循公平、公正、客观、科学的原则和规定的程序进行评标；评标的依据为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评审人员应独立评标，不得带有任何倾向性和启发性影响他人评审；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干扰、影响评标的正常进行；评标委员会及有关工作人员不得私下与供应商接触，不得向外界透露任何与评标有关的内容。

（三）评审专家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受到邀请应主动提出回避，采购当事人也可以要求该评审专家回避：

1、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与供应商存在劳动关系，或者担任过供应商的董事、监事，或者是供应商的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2、与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3、与供应商有其他可能影响政府采购活动公平、公正进行的关系；

4、参与过采购项目进口产品论证的专家应当回避；

5、通过随机抽到本单位的评审专家，采购人已经指定了采购人代表，该评审专家应当回避，采购人自行选定相应专业领域评审专家情形除外；

6、法律、法规、规章规定应当回避以及其他可能影响公正评审的。

（四）评标委员会判断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合格性和响应情况，仅依据供应商所递交一切文件的真实表述，不受与本项目无直接关联的外部信息、传言而影响自身的专业判断。

（五）评委依法独立评审，并对评审意见承担个人责任。对明显畸高、畸低的评分（评审小组成员个人主观总评分偏离所有评审小组成员主观总评分平均值30%以上），评标委员会主任委员提醒相关评审人员进行复核或书面说明理由。评委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做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评委应当在评审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并说明理由，否则视为同意。

**四、评标方法**

（一）本次采购项目的评标方法为：**综合评分法**。

具体评定原则如下：

1、评标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3名及以上中标候选人。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

2、若出现参与的供应商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出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不足3家的情况，本项目作废标处理。

（二）投标文件的澄清

1、对于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应当以书面形式要求供应商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

2、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或扫描件上传政采云平台），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名或盖章。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三）投标文件错误修正原则

投标文件如果出现计算或表达上的错误，修正错误的原则如下：

1、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2、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4、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5、政采云平台填报的开标一览表中的价格与上传的报价文件中开标一览表的报价不一致的，以上传的报价文件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按照投标文件澄清第二款的规定经供应商确认后产生约束力，供应商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1. **评标程序**

**（一）资格条件审查**

由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对供应商的资格进行审查。

|  |  |
| --- | --- |
| **审查类别** | **审查内容** |
| 资格条件审查 |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未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
| 1.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详见“第一章 公开招标公告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
| （三）特定资格条件：详见“第一章 公开招标公告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
| （四）本项目接受联合体投标； |
| （五）招标文件要求的其他资格条件（如有）。 |

**（二）符合性审查**

评标委员会应当对符合资格的供应商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

|  |  |
| --- | --- |
| **审查类别** | **审查内容** |
| 符合性审查  （商务技术文件） | （一）投标函已提交并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
| （二）按照招标文件规定要求签署或盖章； |
| （三）投标文件有法定代表人签署本人姓名（或印盖本人姓名章），或签署人提供有效的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且授权委托书填写项目齐全的； |
| （四）投标文件标明的响应或偏离与事实相符且无虚假投标的； |
| （五）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使用中文表述且意思表述明确，前后无矛盾且使用计量单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 |
| （六）带“★”的条款满足招标文件要求、已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文件无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
| （七）投标技术方案明确，不存在一个或一个以上备选（替代）供应商案的； |
| （八）不存在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
| （九）不存在投标文件的有效期不满足招标文件要求情形； |
| 符合性审查  （报价文件） | （一）按照招标文件规定要求签署或盖章； |
| （二）采用人民币报价或者按照招标文件标明的币种报价的； |
| （三）不存在报价超出最高限价，或者超出采购预算金额，采购人不能支付的情形。 |
| （四）不存在投标报价具有选择性的情形； |
| （五）投标报价中未出现重大缺项、漏项； |
| （六）不存在评标委员会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且不能在评标现场合理时间内提供相关证明材料说明其报价的合理性的情形； |
| （七）投标文件（报价文件）内容与投标文件（商务技术文件）内容不存在重大差异的； |
| （八）不存在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

**（三）投标无效的情形**

没有响应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投标将被视为无效投标。供应商不得通过修正或撤销不合要求的偏离或保留从而使其投标成为实质上响应的投标，但经评标委员会认定属于供应商疏忽、笔误所造成的差错，可允许其在评标结束之前进行修改或者补正（可以是复印件、传真件等，原件必须加盖单位公章）。修改或者补正投标文件必须以书面形式进行，并应在中标结果公告之前查核原件。限期内不补正或经补正后仍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应认定其投标无效。供应商修改、补正投标文件后，不影响评标委员会对其投标文件所作的评价和评分结果。

**★上传投标文件同一网卡地址、同一IP地址的为无效标。**

1. **在资格审查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将被视为无效投标文件：**
2. 资格证明文件不全的或者不符合招标文件标明的资格要求的；

2、供应商资格声明函无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名或盖章；

**B、在符合性审查（商务技术文件）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将被视为无效投标文件：**

1、未提交投标函或投标函内容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2、未按照招标文件规定要求签署或盖章；

3、投标文件无法定代表人签署本人姓名（或印盖本人姓名章），或签署人未提供有效的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或授权委托书填写项目不齐全的；

4、投标文件标明的响应或偏离与事实不符或虚假投标的；

5、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未使用中文表述、意思表述不明确、前后矛盾或者使用计量单位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经评标委员会认定并允许其当场更正的笔误除外）；

6、带“★”的条款不能满足招标文件要求、未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或者投标文件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7、投标技术方案不明确，存在一个或一个以上备选（替代）供应商案的；

8、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9、投标文件的有效期不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C、在符合性审查（报价文件）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将被视为无效投标文件：**

1、未按照招标文件规定要求签署或盖章；

2、未采用人民币报价或者未按照招标文件标明的币种报价的；

3、报价超出最高限价，或者超出采购预算金额，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4、投标报价具有选择性的；

5、投标报价中出现重大缺项、漏项；

6、评标委员会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且不能在评标现场合理时间内提供相关证明材料说明其报价的合理性的；

7、投标文件（报价文件）内容与投标文件（商务技术文件）内容有重大差异的；

8、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四）评分标准**

**评分标准表**

|  |  |  |  |  |
| --- | --- | --- | --- | --- |
| 评分项及分值 | | | 分值 | 分值类型 |
| 商务技术分（80分） | 1、运作流程设计和组织实施方案（15分） | 1.1 根据供应商对本项目的运作流程及管理工作设计方案（设备管理制度、设备台帐管理、设备故障处理）的合理性进行评议，内容欠合理的每项扣1分，内容不合理的每项扣2分，无相应内容的不得分，扣完为止，本项最高得5分。 | 5 | 主观评议 |
| 1.2 根据供应商对本项目的组织实施方案（日常服务标准、管理工作项目、工作范围、工作内容、人员职责、运作流程）的合理性进行评议，内容欠合理的每项扣1分，内容不合理的每项扣2分，无相应内容的不得分，扣完为止，本项最高得5分。 | 5 | 主观评议 |
| 1.3 根据供应商对本项目的设备运行管理实施方案（各种设施设备的巡视周期和服务计划、管理措施、维修到场时间、维修岗位设置）的合理性进行评议，内容欠合理的每项扣1分，内容不合理的每项扣2分，无相应内容的不得分，扣完为止，本项最高得5分。 | 5 | 主观评议 |
| 2、信息化管理（10分） | 2.1 根据供应商对本项目提供的信息化管理手段落实质量管理方案（控制管理、质量监督、工作任务分派和验收确认）的全面性进行评议，内容欠全面的每项扣1分，内容不全面的每项扣2分，无相应内容的不得分，扣完为止，本项最高得5分。 | 5 | 主观评议 |
| 2.2 根据供应商对本项目的后勤管理系统方案（机电维护管理系统、医疗后勤物资调度系统、综合服务分析系统、受理中心（调度）跟踪服务管理系统）的全面性进行评议，内容欠全面的每项扣1分，内容不全面的每项扣2分，无相应内容的不得分，扣完为止，本项最高得5分。 | 5 | 主观评议 |
| 3、投入设备、设施、耗材配置的情况（5分） | 3.1 根据供应商提供的拟投入本项目的设备、设施、耗材配备情况进行评议，内容欠合理的每项扣1分，内容不合理的每项扣2分，无相应内容的不得分，扣完为止，本项最高得5分。 | 5 | 主观评议 |
| 4、服务质量保证（5分） | 4.1 根据供应商针对本项目的服务质量保证（质量保证措施、服务承诺、综合服务能力）进行评议，内容欠合理的每项扣1分，内容不合理的每项扣2分，无相应内容的不得分，扣完为止，本项最高得5分。 | 5 | 主观评议 |
| 5、节能方案（2分） | 5.1 根据供应商提出的在后勤管理期间的各项节能措施是否合理和节能管理体系是否完整进行评议，内容欠合理的每项扣1分，内容不合理的每项扣2分，无相应内容的不得分，扣完为止，本项最高得2分。 | 2 | 主观评议 |
| 6、人员配备及培训（25分） | 6.1 根据供应商提供的拟投入本项目的项目经理综合素质（学历、职称、工作经验）的合理性进行评议，内容欠合理的每项扣1分，内容不合理的每项扣2分，无相应内容的不得分，扣完为止，本项最高得5分。 | 5 | 主观评议 |
| 6.2 根据供应商提供的针对本项目的培训方案（培训目标、培训任务、培训计划和培训方式）的合理性进行评议，内容欠合理的每项扣1分，内容不合理的每项扣2分，无相应内容的不得分，扣完为止，本项最高得5分。 | 5 | 主观评议 |
| 6.3 根据供应商拟投入本项目项目组的人员组织架构方案（人员的配备、人员资质能力、岗位设置、职责分工）的合理性进行评议。内容欠合理的每项扣1分，内容不合理的每项扣2分，无相应内容的不得分，扣完为止，本项最高得5分。 | 5 | 主观评议 |
| 6.4 根据供应商拟投入本项目项目组的人员稳定方案（人员组织、人员招聘、人员替换）的合理性进行评议。内容欠合理的每项扣1分，内容不合理的每项扣2分，无相应内容的不得分，扣完为止，本项最高得5分。 | 5 | 主观评议 |
| 6.5 根据供应商拟投入本项目项目组的人员管理方案（内部激励制度、奖惩制度、考核制度）的合理性进行评议。内容欠合理的每项扣1分，内容不合理的每项扣2分，无相应内容的不得分，扣完为止，本项最高得5分。 | 5 | 主观评议 |
| 7、重难点分析及相应的解决方法、措施（10分） | 7.1 根据供应商针对本项目实施过程中可能遇到的重点、难点分析进行描述和说明，且内容是否符合规范、是否符合实际的情况进行评议。内容欠合理的每项扣1分，内容不合理的每项扣2分，无相关内容的不得分，扣完为止，本项最高得5分。 | 5 | 主观评议 |
| 7.2 根据供应商针对本项目实施过程中可能遇到的重点、难点，根据其实际情况制定是否完善，且是否符合规范的解决措施的情况进行评议。内容欠合理的每项扣1分，内容不合理的每项扣2分，无相关内容的不得分，扣完为止，本项最高得5分。 | 5 | 主观评议 |
| 8、应急保障措施（5分） | 8.1 根据供应商针对本项目实施过程中可能发生的紧急情况及采取的应急预案措施、迎检工作预案及采取的措施是否详细、是否全面、是否可行、是否符合相关情况且是否合理的情况进行评议，内容欠合理的每项扣1分，内容不合理的每项扣2分，无相应内容的不得分，扣完为止，本项最高得5分。 | 5 | 主观评议 |
| 9、企业实力  （3分） | 9.1 供应商具有有效期内的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的得1分。 | 1 | 客观评议 |
| 9.2 供应商具有有效期内的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的得1分。 | 1 | 客观评议 |
| 9.3 供应商具有有效期内的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的得1分。 | 1 | 客观评议 |
| 报价分  （20分） | 评标基准价指的是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最低的参与评审的价格。  参与评审的价格=投标报价-小微企业价格扣除优惠值（如有）。  参与评审的价格为评标基准价的其价格得分得满分20分。  其他供应商价格得分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价格得分=（评标基准价/各供应商参与评审的价格）×20％×100。 | | | 客观评议 |

注：1、小数点后保留一位数。2、各评标委员会成员自行按以上参考分值评分。3、重大事件由评标委员会集体讨论，以少数服从多数原则决定。4、联合体中任意一方具有上述证明材料的均予以认可。

**六、定标**

**（一）确定中标人。本项目由采购人确定中标人。**

1.采购代理机构在评标结束后将评标报告交采购人确认。

2.供应商对评标结果无异议的，采购人应在收到评标报告后5个工作日内对评标结果进行确认，按评标报告推荐的顺序确定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如有供应商对评标结果提出质疑的，采购人可在质疑处理完毕后确定中标人。

3.采购人依法确定中标人后2个工作日内，采购代理机构以书面形式发出《中标通知书》,并同时在相关网站上发布中标公告。

4.若中标人放弃中标，或因不可抗力提出不能履行合同，或不按招标文件规定提交履约担保，或其它原因被依法撤销中标资格，则采购人可确定排名次之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或重新组织招标。

**七、评标过程的监控与保密**

1、本项目评标过程实行全程录音、录像监控，供应商在评标过程中所进行的试图影响评标结果的不公正活动，可能导致其投标被拒绝。

2、开标后到中标通知书发出之前，所有涉及评标委员会名单以及对投标文件的澄清、评价、比较等情况，评标委员会成员、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的有关人员均不得向供应商或其他无关人员透露。

**八、合同授予：签订合同**

1.采购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投标文件的规定，与中标人签订书面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和中标人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采购人不得向中标人提出任何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

2.采购人在签订合同时，在合同金额变更范围内，如需审批的办理相关审批手续。有权变更采购项目的数量和服务内容，但不能对单价或其他条款和条件作任何改变。

3.招标文件、中标人的投标文件及评标过程中有关的澄清文件均应作为合同签订的附件。

4.中标或者成交供应商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应重新招标。

5.中标人如不遵守招标文件或投标文件各项条款的邀约与要约，或在接到中标通知书后借故拖延，拒签合同的，采购人将按《浙江省政府采购供应商注册及诚信管理暂行办法》的规定上报诚信状况。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的还应当予以赔偿。

**九、履约验收：**

采购人负责对中标人的履约行为进行验收。政府向社会公众提供的公共服务项目，验收时应当邀请服务对象参与并出具意见，验收结果应当向社会公告。

第五章 政府采购合同主要条款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甲方： （以下简称甲方）

乙方： （以下简称乙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项目名称（项目编号：）于 年 月 日，在宁波市宁海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进行公开招标，经结果公告确定由乙方中标。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的有关规定，在自愿、平等、公平、诚信的基础上，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下述文件作为附件，是合同的一部分，并与本合同一起阅读和解释：

a.采购文件；

b.投标文件及澄清文件；

c.中标通知书；

上述文件与合同若有不一致之处，优先次序第一应为合同、第二应为附件(附件的优先次序为 c,b,a)。

**一、项目名称、服务期限、服务内容**

1.1项目名称：

1.2服务期限：

1.3服务内容：

**二、合同金额**

2.1本合同金额为（大写）： 元（￥ 元）人民币。

**三、履约保证金**

本项目不适用。

**四、转包或分包**

4.1本合同范围的服务，应由乙方直接提供，不得转让他人；

4.2 除非得到甲方的书面同意，乙方不得部分分包给他人。甲方有绝对权力阻止分包。

4.3如有转让和未经甲方同意的分包行为，甲方有权给予终止合同。

**五、合同付款方法**

**5.1**

**六、税**

6.1本合同执行中相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

**七、完成质量要求**

7.1 服务期间乙方不得随意更换项目负责人，如有特殊情况需要更换，须经甲方同意确认。

7.2服务期间，乙方须配备足够的人员和设备。

7.3合同执行过程中，乙方如有弄虚作假行为，甲方有权单方面解除合同，由此引起的所以损失由乙方承担。

**八、违约责任**

8.1 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接受服务的，甲方向乙方偿付合同款项百分之五作为违约金。

8.2 甲方无故逾期验收和办理款项支付手续的，甲方应按逾期付款总额每日万分之五向乙方支付违约金。

8.3 乙方未能如期提供服务的，每日向甲方支付合同款项的千分之六作为违约金。乙方超过约定日期10个工作日仍不能提供服务的，甲方可解除本合同。乙方因未能如期提供服务或因其他违约行为导致甲方解除合同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值5%的违约金，如造成甲方损失超过违约金的，超出部分由乙方继续承担赔偿责任。

**九、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9.1 在合同有效期内，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不能履行合同，则合同履行期可延长，其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

9.2 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寄送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

9.3 不可抗力事件延续120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

**十、诉讼**

10.1 双方在执行合同中所发生的一切争议，应通过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可向合同签订地法院起诉。

**十一、合同生效及其它**

11.1 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

11.2合同执行中涉及采购资金和采购内容修改或补充的，须经财政部门审批，并签书面补充协议报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备案，方可作为主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11.3本合同未尽事宜，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有关条文、补充协议、投标承诺、投标文件、采购文件及补充执行。

11.4本合同正本一式 份，甲乙双方各执 份；副本 份，甲乙双方各执 份。合同正副本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1.5如为联合体中标的，各部分费用由甲方直接支付给承担相应工作任务的单位。

甲方：(公章) 乙方：(公章)

地址： 地址：

法定代表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签字)

委托代理人：(签字) 委托代理人：(签字)

电话： 电话：

传真： 传真：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账号： 账号：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合同见证方：浙江中基正采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见证日期：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1. 资格文件、商务技术文件格式

1.资格、商务技术文件的外包装封面格式：

资格、商务技术文件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标项号：

供应商名称：

供应商地址：

开标时启封

（供应商公章）

年 月 日

2.资格、商务技术文件封面格式：

正本

资格、商务技术文件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标项号：

供应商名称：

供应商地址：

（供应商公章）

年 月 日

**注：联合体投标的，可只由联合体牵头人签章。**3.资格文件：

1. 供应商资格声明函（格式见附件）；
2. 有效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其他组织（个体工商户）的营业执照或者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证书复印件；投标供应商如果有名称变更的，应提供由行政主管部门出具的变更证明文件。若以不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分支机构投标，须取得具有法人资格的总公司的授权书，并提供总公司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
3. 供应商特定资格条件的证明文件：详见“第一章 公开招标公告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4. 联合体协议（如有，格式见附件）；
5. 招标文件要求的其他资格条件证明材料（如有）；

**（1）供应商资格声明函**

**供应商资格声明函**

**浙江中基正采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关于贵司 年　　月　　日发布 XXXXXXXXXXXXXXXXXXXXXXXXXXXX 项目（项目编号：　　　）的公开招标公告，本公司（企业）愿意参加投标，并声明：

1、本公司（企业）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资格条件：

1.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1.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1.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1.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1.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1.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2、本公司（企业）的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与所参投的本招标项目的其他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不为同一人且与其他供应商之间不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

3、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的规定，本公司（企业）如为本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否则，由此所造成的损失、不良后果及法律责任，一律由我公司（企业）承担。

**4、本公司（企业）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否则，由此所造成的损失、不良后果及法律责任，一律由我公司（企业）承担。**

我公司已清楚招标文件的要求及有关文件规定。本次招标采购活动中，如有违法、违规、弄虚作假行为，所造成的损失、不良后果及法律责任，一律由我公司（企业）承担。

**特此声明！**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名或盖章）：

供应商公章：

年 月 日

**注：联合体投标的，可只由联合体牵头人签章。**

**（2）**有效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其他组织（个体工商户）的营业执照或者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证书复印件；投标供应商如果有名称变更的，应提供由行政主管部门出具的变更证明文件。若以不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分支机构投标，须取得具有法人资格的总公司的授权书，并提供总公司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

**注：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各方均须提供。**

（3）供应商特定资格条件的证明文件**：**详见“第一章 公开招标公告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4）联合体协议书格式

**联合体协议书**

（所有成员单位名称）自愿组成 （联合体名称），共同参加 （项目名称）。现就联合体投标事宜订立如下协议。

1． （某成员单位名称）为 （联合体名称）牵头人。

2．联合体各成员授权牵头人代表联合体参加投标活动，签署文件，提交和接收相关的资料、信息及指示，进行合同谈判活动，负责合同实施阶段的组织和协调工作，以及处理与本招标项目有关的一切事宜。

3．联合体牵头人在本项目中签署的一切文件和处理的一切事宜，联合体各成员均予以承认。联合体各成员将严格按照采购文件、投标文件和合同的要求全面履行义务，并向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4．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内部的职责分工如下：

（1）由联合体牵头人承担 工作（占合同总金额 %）；

（2）由联合体成员承担 工作（占合同总金额 %）。

5．投标工作和联合体在中标后实施过程中的有关费用按各自承担的工作量分摊。

6．本协议书自所有成员单位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并加盖单位章之日起生效，合同履行完毕后自动失效。

7．本协议书一式 份，联合体成员和采购人各执一份。

联合体牵头人名称：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 （签字或盖章）

联合体成员名称：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 （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注：采用联合体形式投标的供应商必须提供联合体协议；如单独投标无须提供“联合体协议”。**

**（5）招标文件要求的其他资格条件证明材料（如有）；**

**4.商务技术文件目录**

1. 符合性自查表（格式见附件）；
2. 供应商响应表（格式见附件）；
3. 技术部分：针对本项目第二章采购需求及第四章评分标准中的条款拟定各种方案，格式自拟；
4. 投标函（格式见附件）；
5.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格式见附件）；
6. 技术（服务）条款偏离表（格式见附件）；
7. 商务条款偏离表（格式见附件）；
8. 供应商情况一览表（格式见附件）；
9. 企业业绩表（格式见附件）；
10. 第四章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中需提供的其他相关资质证书及合同复印件加盖公章；
11. 供应商认为有需要提供的其它证明资料。

**（1）符合性自查表**

**符合性自查表**

|  |  |  |  |
| --- | --- | --- | --- |
| 评审内容 | 招标文件要求 | 自查结论 | 证明资料 |
| 符合性审  查（商务技术文件） | （一）投标函已提交并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 □通过  □不通过 | 第（ ）页 |
| （二）按照招标文件规定要求签署或盖章； | □通过  □不通过 | 第（ ）页 |
| （三）投标文件有法定代表人签署本人姓名（或印盖本人姓名章），或签署人提供有效的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且授权委托书填写项目齐全的； | □通过  □不通过 | 第（ ）页 |
| （四）投标文件标明的响应或偏离与事实相符且无虚假投标的； | □通过  □不通过 | 第（ ）页 |
| （五）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使用中文表述且意思表述明确，前后无矛盾且使用计量单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 | □通过  □不通过 | 第（ ）页 |
| （六）带“★”的条款满足招标文件要求、已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文件无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 □通过  □不通过 | 第（ ）页 |
| （七）投标技术方案明确，不存在一个或一个以上备选（替代）供应商案的； | □通过  □不通过 | 第（ ）页 |
| （八）不存在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 □通过  □不通过 | 第（ ）页 |
| （九）不存在投标文件的有效期不满足招标文件要求情形； | □通过  □不通过 | 第（ ）页 |

**备注：供应商自查表将作为供应商有效性审查的重要内容之一，供应商必须严格按照其内容及序列要求在投标文件中对应如实提供，对符合性证明文件的任何缺漏和不符合项将会直接导致投标无效！**

**（2）供应商响应表：**

**供应商响应表**

项目编号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评审内容 | 证明文件 | 自评分 |
|  |  | 见（ ）页 |  |
|  |  | 见（ ）页 |  |
|  |  | 见（ ）页 |  |
|  |  | 见（ ）页 |  |
|  |  | 见（ ）页 |  |
|  |  | 见（ ）页 |  |
|  |  | 见（ ）页 |  |
|  |  | 见（ ）页 |  |
|  |  | 见（ ）页 |  |
|  |  | 见（ ）页 |  |
|  |  | 见（ ）页 |  |
|  |  | 见（ ）页 |  |

**注：1）根据评分标准中技术内容逐条填写，并针对客观分部分进行自评。**

1. **请将此表编制在目录页前。**

供应商名称（盖章）：

年 月 日

**注：联合体投标的，可只由联合体牵头人签章。**

**（3）技术部分：针对本项目第二章采购需求及第四章评分标准中的条款拟定各种方案，格式自拟；**

**（4）投标函**

**投 标 函**

致： （招标采购单位名称）：

根据贵方为 项目的公开招标公告/投标邀请书（项目编号： ，标项号： ），签字代表 （全名）经正式授权并代表供应商 （供应商名称）提交投标文件。

据此函，签字代表宣布同意如下：

1.供应商已详细审查全部“招标文件”，包括修改文件（如有的话）以及全部参考资料和有关附件，已经了解我方对于招标文件、采购过程、采购结果有依法进行询问、质疑、投诉的权利及相关渠道和要求。

2.供应商在投标之前已经与贵方进行了充分的沟通，完全理解并接受招标文件的各项规定和要求，对招标文件的合理性、合法性不再有异议。

3.本投标有效期自开标日起\_\_\_\_\_\_天。

4.如中标，本投标文件至本项目合同履行完毕止均保持有效，本供应商将按“招标文件”及政府采购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5.供应商同意按照贵方要求提供与投标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

6.我们郑重声明：本投标文件提供的情况和文件完全是真实的。

7.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在中标后向采购代理机构一次性支付招标代理费。

8.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信函请寄：

地址： 邮编：\_\_\_\_\_\_\_\_\_\_ 电话：\_\_\_\_\_\_\_\_\_\_\_\_\_\_

传真：\_\_\_\_\_\_\_\_\_\_\_\_\_\_供应商代表姓名 \_\_\_\_\_\_\_\_\_\_\_ 职务：\_\_\_\_\_\_ \_\_\_\_\_\_\_

供应商名称(公章):\_\_\_\_\_\_\_\_\_\_\_\_\_\_\_\_\_\_\_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名或印章）:\_\_\_\_\_\_\_\_\_\_\_

日期:\_\_\_\_\_年\_\_\_月\_\_\_日

**注：联合体投标的，可只由联合体牵头人签章。**

**（5）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授权委托书格式：**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法定代表人不来投标的，此表不用）

供应商名称：

单位性质：

地址：

成立时间： 年 月 ＿日

经营期限：

姓名： 性别： 年龄： 周岁 职务： \_

身份证号码：

系 （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供应商： （盖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正反面）：**

**注：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各方均须提供。**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法定代表人来投标的，此表不用）

致： （采购单位名称）：

我 （姓名）系 （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委托本单位在职职工 （姓名）以我方的名义参加 政府采购 项目的投标活动，并代表我方全权办理针对上述项目的投标、开标、评标、签约等具体事务和签署相关文件。

我方对被授权人的签名事项负全部责任。

在撤销授权的书面通知以前，本授权书一直有效。被授权人在授权书有效期内签署的所有文件不因授权的撤销而失效。

被授权人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被授权人（签名或印章）： 法定代表人（签名或印章）：

职务： 职务：

被授权人身份证号码：

供应商公章：

年 月 日

**附：1、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正反面）；**

**2、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正反面）及供应商为其交纳的的社保证明【开标日前近三个月（其中一个月即可）当地相关部门出具的社保证明】。**

**注：联合体投标的，可只由联合体牵头人签章。**

**（6）技术（服务）条款偏离表**

**技术（服务）条款偏离表**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  |  |  |  |
| --- | --- | --- | --- |
| 条款号 | 招标文件的技术（服务）条款 | 投标文件的  响应情况 | 说明（偏离/响应）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供应商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名或印章）：

年 月 日

**注：联合体投标的，可只由联合体牵头人签章。**

**（7） 商务条款偏离表**

**商务条款偏离表**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  |  |  |  |
| --- | --- | --- | --- |
| 条款号 | 招标文件的商务条款 | 投标文件的  响应情况 | 说明（偏离/响应）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供应商须按第二章《采购需求》“一、重要商务要求一览表”逐项填写，并根据“第五章 政府采购合同主要条款”内容自行补充。

供应商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名或印章）：

年 月 日

**注：联合体投标的，可只由联合体牵头人签章。**

**（8）供应商情况一览表**

**供应商情况一览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企业情况 | | | | | | | | | | |
| 单位名称 |  | | | | | | | | | |
| 地 址 |  | | | | | | 法定代表人 | |  | |
| 成立时间 |  | | | | | | 注册资本 | |  | |
| 开户银行 |  | | | 帐 号 | | |  | | | |
| 联系电话 |  | | | | | | | | | |
| 企业总人数 |  | 管理  人员 |  | | 技术  人员 |  | | 职工  人员 | |  |
| 经营范围 |  | | | | | | | | | |
| 企业现有的资质证书 |  | | | | | | | | | |

供应商（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名或印章）：

日 期：

**注：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各方均须提供。**

**（9）企业业绩表：**

**企业业绩表**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名称 | 业主单位 | 合同金额 | 合同签订日期 | 联系人/电话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

1．供应商所提供合同必须是真实有效的。在合同签订前，如采购人经核实后发现与实际情况不符，取消其中标资格，并按有关规定处理。

2．此表在不改变表式的情况下，可自行制作。

供应商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名或印章）：

年 月 日

**注：联合体投标的，可只由联合体牵头人签章。**

**（10）第四章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中需提供的其他相关资质证书及合同复印件加盖公章；**

**（11）供应商认为有需要提供的其它有关证明资料。**

二、报价文件格式

**1.报价文件的外包装封面格式（不可缺）：**

报价文件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标项号：

供应商名称：

供应商地址：

开标时启封

（供应商公章）

年 月 日

**2.报价文件封面格式：**

**正本**

报价文件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标项号：

供应商名称：

供应商地址：

（供应商公章）

年 月 日

**3. 报价文件目录**

（1）开标一览表（格式见附件）；

（2）中小企业声明函（如有)（格式见附件）；

（3）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无需提供本函)（格式见附件）；

（4）供应商针对报价需要说明的其他文件和说明（格式自拟）。

**（1）开标一览表**

**开标一览表**

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采购内容** | **数量** | **服务期限** |
| 1 |  | 1项 |  |
| **投标单价**  **（人民币：元/年）** | 大写：  小写： | | |
| **投标总价**  **（人民币：元/三年）** | 大写：  小写： | | |
| 投标声明 |  | | |

注：1、报价一经涂改，应在涂改处加盖单位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否则其投标作无效标处理。

供 应 商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名或印章）：

日 期：

**注：联合体投标的，可只由联合体牵头人签章。**

**（2）投标分项报价表**

**投标分项报价表**

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内容 | 单位及数量 | 单价（元） | 金额（元）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三年投标总价 | | | |  |

**注：投标单位可根据实际情况自行调整表格**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名或印章）：

供应商盖章：

日 期：

**（2）中小企业声明函**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 ，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 ，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说明：

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根据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其他未列明行业：从业人员300人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100人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注：联合体投标的，可只由联合体牵头人签章，联合体双方均需提供填写声明。**

**（3）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如有）**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 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_单位的\_\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 期：

注：1、如供应商为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可不提供本声明函。

2、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一）安置的残疾人占本单位在职职工人数的比例不低于25%（含25%），并且安置的残疾人人数不少于10人（含10人）；

（二）依法与安置的每位残疾人签订了一年以上（含一年）的劳动合同或服务协议；

（三）为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足额缴纳了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等社会保险费；

（四）通过银行等金融机构向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支付了不低于单位所在区县适用的经省级人民政府批准的月最低工资标准的工资；

（五）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以下简称产品），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前款所称残疾人是指法定劳动年龄内，持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证》或者《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军人证（1至8级）》的自然人，包括具有劳动条件和劳动意愿的精神残疾人。在职职工人数是指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建立劳动关系并依法签订劳动合同或者服务协议的雇员人数。

**注：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各方均须提供。**

**（4）供应商针对报价需要说明的其他文件和说明（格式自拟）。**

**四、电子备份投标文件**

（一）电子备份投标文件的外包装封面格式：

**外包装格式：**

电子备份投标文件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

供应商地址：

年 月 日

附件：请各位供应商认真填写下表，于投标截止时间后按采购代理公司规定要求单独递交。

政府采购活动现场确认声明书

浙江中基正采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本人 （授权代表姓名），经由 （单位） （法定代表人姓名）合法授权参加宁海县妇幼保健院后勤设备设施管理服务外包项目（编号： ）政府采购活动，经与本单位法人代表（负责人）联系确认，现就有关公平竞争事项郑重声明如下：

1. 本单位与采购人之间 □不存在利害关系 □存在下列利害关系 ：

A.投资关系 B.行政隶属关系 C.业务指导关系

D.其他可能影响采购公正的利害关系（如有，请如实说明） 。

1. 现已清楚知道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的其他所有供应商名称，本单位 □与其他所有供应商之间均不存在利害关系 □与 （供应商名称）之间存在下列利害关系 ：

A.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是同一人

B.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是夫妻关系

C.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是直系血亲关系

D.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存在三代以内旁系血亲关系

E.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存在近姻亲关系

F.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存在股份控制或实际控制关系

G.存在共同直接或间接投资设立子公司、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情况

H.存在分级代理或代销关系、同一生产制造商关系、管理关系、重要业务（占主营业务收入50%以上）或重要财务往来关系（如融资）等其他实质性控制关系

I.其他利害关系情况 。

1. 现已清楚知道并严格遵守政府采购法律法规和现场纪律。
2. 我发现 供应商之间存在或可能存在上述第二条第 项利害关系。

（供应商代表签名）：

2022年 月 日